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VDIN
中德宏泰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宁皓直接持有公司 300.00 万股股份，并通过持有玄烨投资 90%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1,530.00 万股股份，通过持有伟通投资 8.8%的出资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 440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27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10%；宁皓通过直接、间接持股，实际控制了公司 2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0%。宁皓自 2012 年 4 月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实际控制人以其在公司中的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并做出不利于公司现有及未来中小股东的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中小股东带来风险。

二、经营性现金流不足并对筹资活动依赖的风险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出 2,055,043.34 元和 16,870,373.95 元。由于公司在采购生产原材料和安防周边设施时需垫付资金，导致了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不足，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11,448,145.35 元和 17,268,948.39 元，筹资活动弥补了经营性现金流出的缺口，公司对筹资活动存有依赖，如果公司不能合理规划资金的筹措和使用，会导致公司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形，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大股东大额垫资的风险

2014 和 2013 年度，公司对股东宁皓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784,933.71 元、6,520,913.76 元，因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出，故大股东宁皓向公司垫资较多，尽管 2014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已有显著改善，且对大股东的借款余额已有下降，但仍有较大余额尚未偿还。

四、核心技术替代的风险

由于市场需求的不断提高，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更新换代速度也不断加快，安防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对专业技术吸收、优化、创新和应用能力的要求也日益提高，新产品开发需要融合对技术深刻的认识和行业应用经验的积累，否则难以开发出性能优越的产品。未来公司可能由于研发投入不够、技术人员缺乏和流失等原因，影响公司技术更新和改进的能力，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无法顺应市场需要，制约公司的发展。

五、政策导向变化的风险

目前，国家宏观规划与政策对安防产业起着重要的鼓励与推动作用。政府和大型企业也在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以促进产业升级与转型。如果国家总体发展规划和支持政策发生变化，安防行业将会受到较大影响。一方面，企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在政策变化的情况下，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会相应减少。另一方面，国家目前的扶持政策引导着社会资金进入安防产业，一旦政策风向发生转变，也会对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六、盈利波动风险

公司2014年度和2013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1,426,974.23元和2,914,688.08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是9.60%和6.65%。2014年度新增BOT业务项目毛利率为77.75%，远高于其他业务毛利率，公司盈利状况存在波动，若BOT项目结束后公司没有新的业务亮点，公司盈利能力可能出现下滑。

目录

声 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录	v
释义	v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简介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3
四、公司历次股权变更	9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5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8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5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0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3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2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4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9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59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60
四、公司独立性	60
五、同业竞争	61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62
七、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的具体安排	6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它情况	63
九、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66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67
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98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2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09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14
六、股东权益情况.....	118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19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1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2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22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3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2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7
第六节 附件.....	132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中德宏泰、股份公司	指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德宏泰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玄烨电子	指	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易塔空间	指	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玄烨投资	指	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昆山工业资产	指	昆山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伟通投资	指	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国科创投	指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最近两年	指	2013年、2014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P 摄像机	指	P 意为逐行扫描（Progressive scan），有别于 1080i 的隔行扫描（interlaced scan）。如数字 1080，则表示水平方向有 1080 条水平扫描线
SDRAM	指	同步动态随机存储器
CPLD	指	复杂可编程逻辑器件
FLASH	指	俗称“闪存”，一种长寿命的非易失性（在断电情况下仍能保持所存储的数据信息）的存储器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器
CMOS	指	互补金属氧化物半导体
ICMS	指	视觉防卫智能综合管理平台
NSR	指	安防一体机，是一套嵌入式集成多种安防技术和综合信息储存、处理的计算机系统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ongde Hongtai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宁皓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2年1月1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3月2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333.33万元

住所：昆山市花桥镇兆丰路8号

邮编：215332

电话：0512-36833666

传真：0512-36851166

互联网网址：<http://www.vdin.com.cn>

董事会秘书：武静

组织机构代码：588464155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影视录放设备制造（代码：C3953）

主营业务：安防视频监控软硬件产品及智能控制类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安全防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经营范围：电子电器专业领域设备及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产品的销售、维护；金属材料、机电设备、五金建材销售；网络系统、智能化系统、安防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工程施工及系统集成；投资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 】

- (二) 股票简称:【】
- (三)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四) 每股面值: 1.00 元
- (五) 股票总量: 3333.33 万股
- (六) 挂牌日期:【 】
- (七)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无
- (八) 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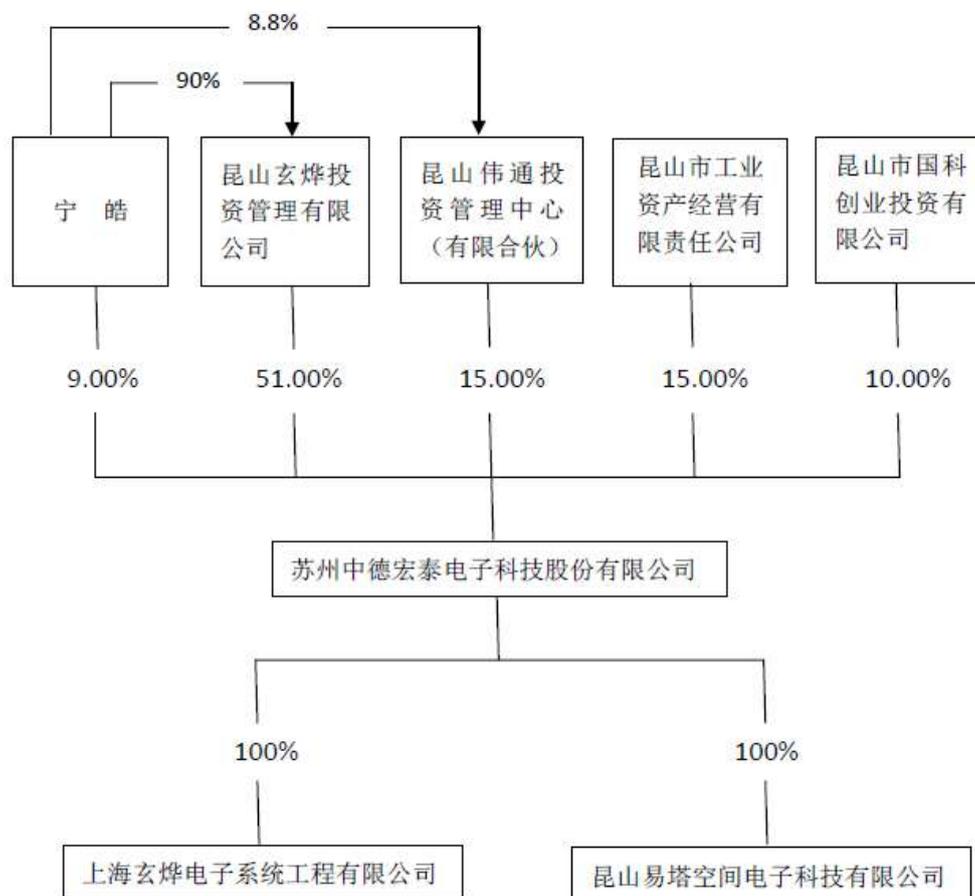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截至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除国科创投持有的 3,333,300 股股份外,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 (九)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成都分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号	510109000524070	名称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	徐青
营业场所	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38号2栋20层2002号		
营业期限自	2014年12月29日	营业期限至	
经营范围	电子电器专业领域设备及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产品的销售、维护；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机电设备、五金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网络系统、智能化系统、安防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工程施工及系统集成；商务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工程类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成都市高新工商局	核准日期	2014年12月29日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29日	登记状态	存续

2、子公司玄烨电子设立及股本变化情况

(1) 玄烨电子设立

2005年4月27日，玄烨电子经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后划归浦东新区市场监管局）核准登记成立，法定代表人陈颖，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南汇区（现为浦东新区）南汇工业园区沪南路9828号301室2号，经营范围：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机电产品、成套电控设备、汽摩配件，办公用品、建筑装潢材料、五金工具、仪器仪表的销售、弱电系统工程、计算机技术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以上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005年4月25日，昆山民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兴验内字（2005）-283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5年4月22日止，玄烨电子收到陈颖、郭德宁、宁皓各自认缴的货币出资，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玄烨电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颖	10,000.00	10,000.00	1.00	货币
2	郭德宁	500,000.00	500,000.00	50.00	货币
3	宁皓	490,000.00	490,000.00	49.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2）玄烨电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11月27日，玄烨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郭德宁将其所持玄烨电子50%的股权转让给宁皓。当日，郭德宁与宁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郭德宁将持有的玄烨电子50%的股权作价50万元转让给宁皓。

2007年2月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汇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玄烨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颖	10,000.00	10,000.00	1.00	货币
2	宁皓	990,000.00	990,000.00	99.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3）玄烨电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2月2日，玄烨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宁皓将其所持玄烨电子4%的股权转让给武静，转让金额为4万元；同意股东宁皓将其所持玄烨电子10%的股权转让给蒋连新，转让金额10万元；同意股东陈颖将其所持玄烨电子1%的股权转让给武静。当日，按照股东决议的内容，转让各方签署了《股

权转让协议》。

2010年2月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玄烨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武静	50,000.00	50,000.00	5.00	货币
2	蒋连新	100,000.00	100,000.00	10.00	货币
3	宁皓	850,000.00	850,000.00	85.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3）玄烨电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11日，玄烨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宁皓将其所持玄烨电子84%的股权转让给中德宏泰，转让金额84万元；同意股东蒋连新将其所持玄烨电子10%的股权转让给中德宏泰，转让金额10万元；同意股东武静将其所持玄烨电子5%的股权转让给中德宏泰，转让金额5万元。当日，转让各方按照股东会决议内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4月16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玄烨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皓	10,000.00	10,000.00	1.00	货币
2	中德宏泰	990,000.00	990,000.00	99.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4）玄烨电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17日，玄烨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中德宏泰受让宁皓持有的玄烨电子1%的股权。当日，中德宏泰与宁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宁皓将所持玄烨电子1%的股权作价1万元转让给中德宏泰。

2014年11月2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玄烨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德宏泰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3、子公司易塔空间设立及股本变化情况

2014年11月4日，易塔空间经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法定代表人宁皓，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花桥镇花安路171号1号楼203室，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气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产品、电气设备的销售及上门维修；金属材料、机电设备、五金建材的销售；综合布线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安防监控工程的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易塔空间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德宏泰	1,000,000.00	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该子公司新设不久，目前尚未实际开展业务，认缴出资尚未实际到位。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玄烨投资	17,000,000	51.00	境内法人	否
2	昆山工业资产	5,000,000	15.00	境内法人	否
3	伟通投资	5,000,000	15.00	境内合伙企业	否
4	国科创投	3,333,300	10.00	境内法人	否
5	宁皓	3,000,000	9.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33,333,300.00	100.00	——	——

2、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宁皓为股东玄烨投资的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为股东伟通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7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1.00%；宁皓直接持有公司300万股股份，并通过持有玄烨投资90.00%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1,530万股股份，通过持有伟通投资8.8%的出资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440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27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10%；宁皓通过直接、间接持股，实际控制了公司 2,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0%。宁皓自 2012 年 4 月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因此，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玄烨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宁皓。

（1）玄烨投资

玄烨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在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583000700676
住所	花桥镇花安路 171 号 1 号楼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宁皓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查；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宁皓 90.00%；崔海云 10.00%

（2）宁皓

宁皓，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自 2012 年 4 月起至 2015 年 2 月，宁皓通过直接、间接持股，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始终未低于 83.33%，2015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后，宁皓通过直接、间接持股，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仍然占到公司总股本的 75.00%，始终保持对公司的绝对控制，并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1 月，公司控股股东由宁皓变更为玄烨投资，该变化实际上是宁皓直接控股公司变更为宁皓间接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昆山工业资产

昆山工业资产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在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山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

注册号	320583000000451
住所	玉山镇人民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	薛仁民
经营范围	对授权范围内的公有资产实施存量经营，增量参股投资、工业资产交易、房地产开发、收缴投资收益、兴办合资、独资企业，及相关企业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
注册资本	32,480.16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昆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100.00%

(2) 伟通投资

伟通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在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	320583000747142
住所	花桥镇花安路 171 号 1 号楼 19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皓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宁皓 8.80%；牛娜 16.60%；武静 6.00%；蒋连新 6.00%；徐青 8.00%；郑波 5.00%；张磊 5.00%；杨银剑 6.00%；韩勇 6.40%；张慧华 2.00%；徐立红 2.00%；唐卫国 0.80%；蔡金宝 0.80%；金可菊 5.00%；童芳 0.40%；杨荧 20.00%；周阳 0.60%；苏昆仑 0.30%；孙瀛 0.10%；方兵 0.10%；方荣华 0.10%

注：伟通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3) 国科创投

国科创投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在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583000008786
住所	玉山镇人民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	唐烨
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企业进行创业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基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45,700 万元
股东及持股比例	昆山市创业控股有限公司（国有独资）98.00%，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2.00%
--	----------

四、公司历次股权变更

（一）有限公司成立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1月10日，经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成立。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实收资本6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韩勇；注册地址为“花桥镇兆丰路8号”；经营范围为“电子电器专业领域设备及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产品的销售、维护；金属材料、机电设备、五金建材销售；网络系统、智能化系统、安防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工程施工及系统集成；投资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2年1月9日，昆山民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昆诚资验（2012）A02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1月9日止，中德宏泰有限（筹）设立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已由股东崔海云足额缴纳，以货币形式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崔海云	27,000,000.00	6,000,000.00	90.00	货币
2	韩勇	3,000,000.00	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

2011年12月1日，中德宏泰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选举韩勇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崔海云为有限公司监事。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4月15日，中德宏泰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一致同意韩勇将其所持中德宏泰有限全部300.00万元（实缴0元）股权转让给宁皓，崔海云将其所持2,400.00万元（实缴300.00万元）股权转让给宁皓。

2012年4月15日，韩勇、崔海云与宁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韩勇将其所持中德宏泰有限300.00万元股权（实缴0元）作价0元转让给宁皓；崔海云将其所持2,400.00万元股权（实缴300.00万元）作价300.00万元转让给宁皓。

2012年4月23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皓	27,000,000.00	3,000,000.00	90.00	货币
2	崔海云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

2012年4月15日，中德宏泰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宁皓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崔海云为有限公司监事。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并实缴出资

2012年6月25日，中德宏泰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一致同意中德宏泰有限注册资本减少1,500.00万元，同时由宁皓实缴剩余认缴出资900.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此次减资并实缴出资的行为，系为满足后续昆山工业资产增资前对公司足额缴纳注册资本的要求而做出的相应安排。

股东会决议做出当日，公司即通知了已知债权人，并于2012年6月28日的《江苏经济报》上刊登减资公告。截至2012年8月20日，无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担保。减资过程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程序上不存在瑕疵。

2012年8月20日，昆山民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昆诚资验(2012)A67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8月20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00.00万元，第二期出资900.00万元已由股东宁皓足额缴纳，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2年8月20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减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皓	12,000,000.00	12,000,000.00	80.00	货币
2	崔海云	3,000,000.00	3,000,000.00	20.00	货币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

（四）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2年9月14日，昆山市政府出具了办公室办文单（2012昆字570号），以及昆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对办文单的办理意见（昆国资办复[2012]44号），同意昆山工业资产以自筹资金300万元增资中德宏泰有限，占比16.67%。2012年11月18日，昆山众信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昆众信评报字(2012)第215号《评估报告书》，履行了相应的评估程序。

2013年3月1日，中德宏泰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一致同意中德宏泰有限

注册资本增加 300.00 万元，由新股东昆山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3 年 3 月 5 日，上海力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沪力鼎内验字(2013)第 K029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3 年 3 月 4 日，中德宏泰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已由股东昆山工业资产足额缴纳，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3 月 29 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皓	12,000,000.00	12,000,000.00	66.66	货币
2	崔海云	3,000,000.00	3,000,000.00	16.67	货币
3	昆山工业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16.67	货币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	——

2013 年 3 月 1 日，中德宏泰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设立董事会，选举宁皓、王建平、崔海云为公司董事，选举徐立红为公司监事。当日，中德宏泰有限召开董事会，选举宁皓为公司董事长，并聘任其担任总经理。

(五)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6 月 18 日，中德宏泰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一致同意崔海云将其所持中德宏泰有限全部 30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烨投资成为公司新股东。

2014 年 6 月 18 日，崔海云与玄烨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所持中德宏泰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玄烨投资。

2014 年 6 月 23 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德宏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皓	12,000,000.00	12,000,000.00	66.66	货币
2	玄烨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16.67	货币
3	昆山工业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16.67	货币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	——

(六)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11 月 12 日，昆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对工业资产提交的《关于向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请示》进行了批复，同意昆山工业资产以自筹资金 200.00 万元对中德宏泰有限进行增资，持股占比

16.67%。

2014年11月20日，中德宏泰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一致同意宁皓将其持有的中德宏泰有限300.00万元股权转让给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720.00万元股权转让给玄烨投资；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其中宁皓认缴120.00万元，玄烨投资认缴680.00万元、昆山工业资产和伟通投资各认缴200.00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11月20日，宁皓与玄烨投资和伟通投资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1元每股的价格将其所持中德宏泰有限300.00万元和720.00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玄烨投资和伟通投资。

2014年4月17日，四川神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川神州验字[2015]第KX0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1月28日，中德宏泰有限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20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4年11月24日，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玄烨投资	17,000,000.00	17,000,000.00	56.66	货币
2	昆山工业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16.67	货币
3	伟通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16.67	货币
4	宁皓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2月12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057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在基准日2014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37,682,187.04元。2015年2月13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038号《评估报告》确认，有限公司在基准日2014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4,426.28万元，评估增值658.06万元，增值率17.46%。

2015年2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4年11月30日为整体变更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37,682,187.04元，按照1.256:1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3,0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股本总额（注册资本）即为3,000.00万元；扣除上述折股后的净资产余额

7,682,187.04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与整体变更前各股东的出资比例相同,公司名称拟变更为“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16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2月26日,公司已收到发起人以其拥有的中德宏泰有限截至2014年11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37,682,187.04元出资,并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3,000.00万元,净资产超过实收资本部分7,682,187.04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2月16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关于设立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5年2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2月26日,公司各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2月2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聘任了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2月2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2015年3月24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583000502821。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玄烨投资	17,000,000	56.66	净资产
2	昆山工业资产	5,000,000	16.67	净资产
3	伟通投资	5,000,000	16.67	净资产
4	宁皓	3,000,000	10.00	净资产
合计		30,000,000	100.00	——

公司自然人股东及有限合伙企业股东的全体合伙人已于2015年5月31日出具《承诺函》,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个人所得税事项作出承诺,“如未来根据税收征管机关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或追缴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时全体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公司因当时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需要承担罚款或损失。作为中德宏泰的自然人股东及投资中德宏泰的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应按照整体变更时持有的股权比例，主动、及时、足额地及时缴纳前述由公司补缴（或被追缴）的个人所得税税款，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罚款和其他损失”。

（八）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月26日，昆山市政府出具了办公室办文单（2015昆字37号），以及昆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对办文单的办理意见（昆国资办复[2015]6号），同意国科创投以3.9:1的对价出资1300万元参股中德宏泰，其中333.33万元进入注册资本，持股占比10%，其余966.67万元进入资本公积。2015年2月13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5）浙第001号《评估报告书》，履行了相应的评估程序。

2015年3月25日，中德宏泰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33.33万元，由国科创投作为新股东出资1,300.00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33.33万元，溢价部分966.6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5年4月9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25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3月20日，公司已收到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33.33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5年3月27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了上述变更事项。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玄烨投资	17,000,000	51.00	净资产
2	昆山工业资产	5,000,000	15.00	净资产
3	伟通投资	5,000,000	15.00	净资产
4	国科创投	3,333,300	10.00	货币
5	宁皓	3,000,000	9.00	净资产
合计		33,333,300	100.00	——

2014年4月27日，昆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具了《关于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设置及改制挂牌事项确认函》，明确了工业资产及国科创投所持公司股权的性质，确认了公司成立以来国有股权设置、变动，

整体变更,以及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相关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经营过程中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没有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

(1) 宁皓,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于金华铁路司机学校学习(中专);1996年7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上海铁路局阜阳北机务段火车司机;2001年7月至2003年4月,筹建并担任蚌埠伊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05年5月,担任上海明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5月至今,担任玄烨电子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1年10月,担任上海玄烨智能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0年8月,担任上海济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1年10月,担任上海殷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担任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担任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11月至今,担任易塔电子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崔海云,女,195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68年7月至1974年10月,担任安徽小蚌埠乡广播员;1974年11月至1984年5月,担任内蒙古包头市202厂人防办职工;1985年6月至2000年8月,担任安徽蚌埠第一毛纺厂职工;2000年8月至2011年11月,自由职业;2011年12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监事;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3) 王建平,男,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79年9月至1982年6月,于常熟市练塘中学学习(高中);1982年9月至1984年

6月,于江苏省经济管理学校攻读统计专业(中专);1984年7月至1990年5月,担任昆山市计划委员会副科长;其间(1985年9月至1988年6月),于中央党校附设函授学院攻读统计经济管理专业(大专);1990年6月至1991年6月,担任昆山市新镇镇长助理;1991年7月至2005年5月,担任昆山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副主任、昆山市发改委党委委员;2005年6月至2012年9月,担任昆山市发改委副主任;其间(2006年9月至2008年6月),于中央党校附设函授学院攻读法律专业(本科);2012年10月至今,担任昆山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4) 武静,女,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97年9月至2000年7月,于安徽宿州学院附属实验中学学习(高中);2000年9月至2003年6月,于安徽财经大学(原名:安徽财贸学院)攻读计算机专业(大专);2003年12月至2004年6月,担任上海驰马奥电子商务公司销售专员;2004年7月至2008年4月,担任上海本晟咖啡馆有限公司店长;2008年8月至2012年1月,担任上海玄烨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总经理特助;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特助。

(5) 方芝华,女,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99年9月至2002年7月,于江苏省昆山中学学习(高中);2002年9月至2006年6月,于上海外国语大学攻读国际贸易(日语)专业(本科);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担任花王(上海)产品服务有限公司市场主管;2008年8月至2011年4月,担任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上海)有限公司品牌经理;2011年5月至今,担任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二) 监事

(1) 牛世文,男,195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76年4月至1981年8月,担任蚌埠市委组织部科员;1981年8月至1992年2月,担任蚌埠市纪委科长兼常委;其间(1980年9月至1984年7月),于北京大学国际政治系攻读政治学专业(本科);1992年3月至1997年10月,担

任蚌埠市西市区区长兼区委书记；1998年5月至2003年2月，担任蚌埠市政府秘书长；2003年至今，担任上海天浦资产管理公司常务副总裁；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孙跃华，男，196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监事，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75年9月-1978年7月，于江苏省兴化市茅山高级中学学习（高中）；1978年6月至2004年1月，从事自由职业；2004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富乐混凝土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4月至今，担任上海富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7月至今，担任昆山申昆联合混凝土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申昆混凝土集团景祥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 孙瀛，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职工监事），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2000年9月至2003年6月，于沈阳市第十一中学学习（高中）；2003年9月至2007年7月，于沈阳师范大学攻读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本科）；2007年8月至2009年8月的工作经历担任新发展语言培训学校汉语教师；2009年9月至2010年7月，担任昆山市前景小学语文教师；2011年1月至2013年11月，担任昆山赛格电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文员；2013年12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总经办秘书；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兼总经办秘书。

（三）高级管理人员

(1) 宁皓，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2) 武静，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3) 杨银剑，男，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3年，自2015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1997年9月至2000年7月，于涡阳曙光中学学习（高中）；2000年9月至2001年9月，于阜阳师范学院成人教育学院攻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肄业）；2001年9月至2002年4月，担任阜阳易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02年5月

至 2003 年 12 月，担任阜阳经纬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2 月至 2004 年 7 月，担任厦门新补丁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上海饶杰计算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担任广州跨世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5 月，担任深圳天先海量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营销总监；其间（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7 月），于安徽师范大学攻读计算机专业（大专）；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总监。

（4）张慧华，女，195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 3 年，自 2015 年 3 月 24 日至 2018 年 3 月 23 日。1971 年 5 月至 1974 年 6 月，于山东微山一中学习（高中）；1974 年 7 月至 1976 年 6 月于山东鲁桥上山下乡；1976 年 7 月至 1978 年 9 月，于北方交通大学攻读财务管理专业（大专）；1978 年 8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中国铁路通信信号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1 月，担任上海玄烨财务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财务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74,295,906.07	49,722,806.94
股东权益合计（元）	40,088,037.96	16,671,063.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40,088,037.96	16,671,286.87
每股净资产（元）	2.11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1	1.06
资产负债率（%）	45.51	66.01
流动比率（倍）	1.75	1.34
速动比率（倍）	1.67	1.09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52,481,756.97	172,999,709.60
净利润（元）	11,426,974.23	2,914,688.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69,755.37	2,682,485.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704,778.47	2,582,828.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747,559.61	2,350,625.38
毛利率（%）	9.60	6.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73	25.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9	2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1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95	14.55
存货周转率（次）	30.64	3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55,043.34	-16,870,373.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98

注：1、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2、计算每股收益的分母以公司当期末的注册资本计算。

3、表格中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于进洋

项目小组成员：吕强、张祺晟、刘洋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夏勇军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秋涛北路72号三新银座九楼

联系电话：0571-86508068

传真：0571-87357755

经办律师：吴连明、刘秀华、冯琳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联系电话：0571-86076603

传真：0571-86076663

经办注册会计师：沈立刚、凌燕、程洪祯

（四）资产评估事务所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梅惠民

住所：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联系电话：021-63293886

传真：021-632935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程永海、周强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安防视频监控软硬件产品及智能控制类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安全防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网络监控产品和智能控制类产品,其中网络监控产品包括高清网络摄像机及其系列产品等;智能控制类产品主要包括平台软件、智能分析和智能控制软件、智能控制服务器等;主要服务为安防服务外包业务。

1、网络监控产品系列

（1）1080P 半球型全景高清网络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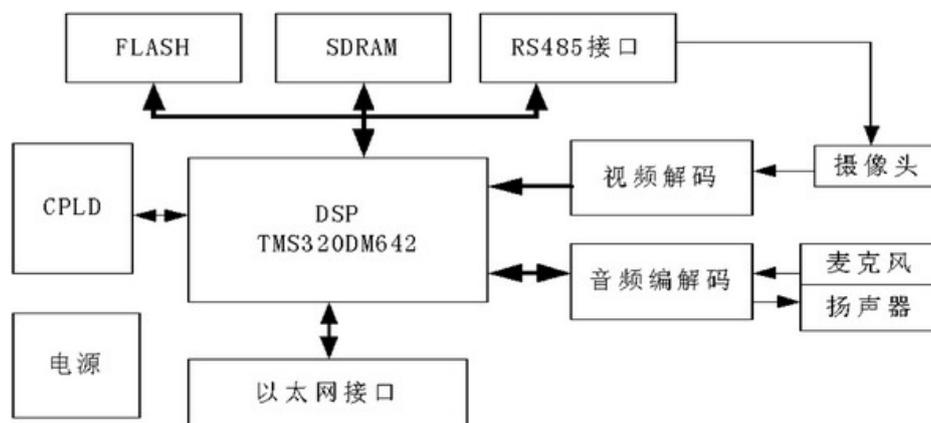
1080P 半球型全景高清网络摄像机采用鱼镜头采集 360 度环景视频图像,采集到的图像通过全景视频畸变图像矫正算法将高度畸变的视频图像矫正成接近正常视角的低畸变视频图像后,输出在 30f/s 速率下的连续 1080P 高画质画面。广泛应用于平安城市、交通、司法、金融、校园、工商业等各种场景的安防视频监控。

（2）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

高清网络摄像机是一个嵌入式系统设备,使用百万像素以上的高清 CMOS 芯片采集数字高清视频图像,通过 DSP 芯片编码后,产生数字视频流,并将视频流通过有线或无线网络进行传输。高清网络摄像机内置声音、照度传感器,同时支持温度、湿度、风速等传感器联动,并可将传感器上专业数值叠加到视频中显示。产品广泛应用于安全防范系统中,可通过网络从远程监看、存储现场的实时画面。网络摄像机可轻易地被整合在复杂的大型系统中,但是同时又可以在一个较单纯

的监控环境中当作一个独立的系统来使用。

网络摄像机原理图：



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包括百万像素以上 720P、1080P 数字高清监控摄像机（含枪型、半球、智能高速球、室外红外一体机、智能一体机等多种机型）。

具体产品如下：



1080P DV 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1080P 半球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人脸识别摄像机	1080P 枪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720P DV 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720P DV 型低照度高清网络摄像机
720P 半球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720P 半球型低照度高清网络摄像机
720P 枪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720P 枪型低照度高清网络摄像机
桌面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摄录一体网络摄像机
日夜型室内半球摄像机	日夜型室内红外半球摄像机

日夜型红外金属防暴力半球摄像机	日夜型红外一体防水枪形摄像机
1080P 高速球型摄像机	720P 高速球型摄像机
智能红外高速球型摄像机	3G 网络摄像机

2、平台软件、智能分析软件及服务器产品

(1) ICMS 平台软件

ICMS 集中监控管理平台软件为运营级、多级服务器架构监控管理平台软件，主要应用于各类大型复杂的联网监控项目。该软件能够对数量和种类都非常庞杂的各种系统、各类设备进行简便高效的管理，对各种突发事件、警情信息进行有效的掌握，对各种资源迅速直观地调度整合。从而实现视频联网实时监控、报警预案处理、应急指挥、多系统联动等应用所需的强大的综合指挥管理的功能，并可扩展智能控制处理系统。

该软件具有多级服务器架构，可以实现以下功能：多系统综合管理、实时视频监控、集中认证、用户权限管理、远程配置设备参数、数字矩阵、可拼接大屏墙控制、远程控制、远程布撤防、集中存储、录像回放、云台控制、报警联动、监控设备控制、电子地图、设备管理、电视墙输出、WEB 功能、操作跟踪日志、GIS 地图、GPS 定位、报警主机控制、动力环境数据采集、控制键盘管理、门禁主机控制、IP 对讲、巡更管理、LED 显示屏发布、手机监控、智能分析等。

该软件兼容主流的数字硬盘录像机、数字网络摄像机等多种视频设备，同时可兼容多种相关系统，如报警系统、门禁系统、巡更系统、对讲系统、智能分析系统、动力环境采集系统、拼接大屏系统、LED 发布系统、GIS 电子地图系统、GPS 定位系统等。系统保留对其他系统的接入扩展能力，如果是目前没有兼容的设备，只要提供设备的通讯协议即可做开发接入工作，完成系统间的整合集成。

(2) 智能分析系列软件

智能分析系列软件是通过视频数据的机器识别算法实现对目标以及目标行为分析识别的软件系统。按照应用方式主要分为以下两大类：

检测类智能分析软件，可应用于入侵警戒区检测、入侵警戒线检测、遗弃物检测、人脸检测、物品搬移检测、徘徊检测、倒地检测、剧烈运动检测、群体事件检测、岗位人员脱岗检测等。

检索类智能分析软件，可应用于人脸比对检索、车牌比对检索、运动目标事

件检索、目标特征颜色检索、视频浓缩摘要等。

（3）智能控制服务器系列

基础功能服务器集群包括：中心管理服务器、流媒体转发服务器、电子地图服务器、客户端工作站服务器、数字矩阵上电视墙服务器、WEB 功能应用服务器、集中存储服务器、数据库管理服务器。基础功能服务器集群为用户提供权限认证、流媒体的负荷分发与接入、电子地图显示、大容量的数据存储功能、电视墙显示控制、海量并发检索等基础服务功能。

扩展功能服务器集群包括：报警主机接入服务器、动环设备接入服务器、可拼接大屏管理服务器、摇杆控制工作站、门禁管理服务器、LED 显示屏管理服务器、手机监控网关服务器、智能分析服务器、IP 对讲管理服务器、巡更管理服务器、多级管理中心服务器。主要为用户提供报警主机管理、物联网采集设备接入、电子公告板控制、门禁系统控制、电子巡更系统控制、海量视频信息智能分析、智能手机操作支持、音视频联动、报警联动、语音对讲及多级联网鉴权管理服务功能。

3、安防服务外包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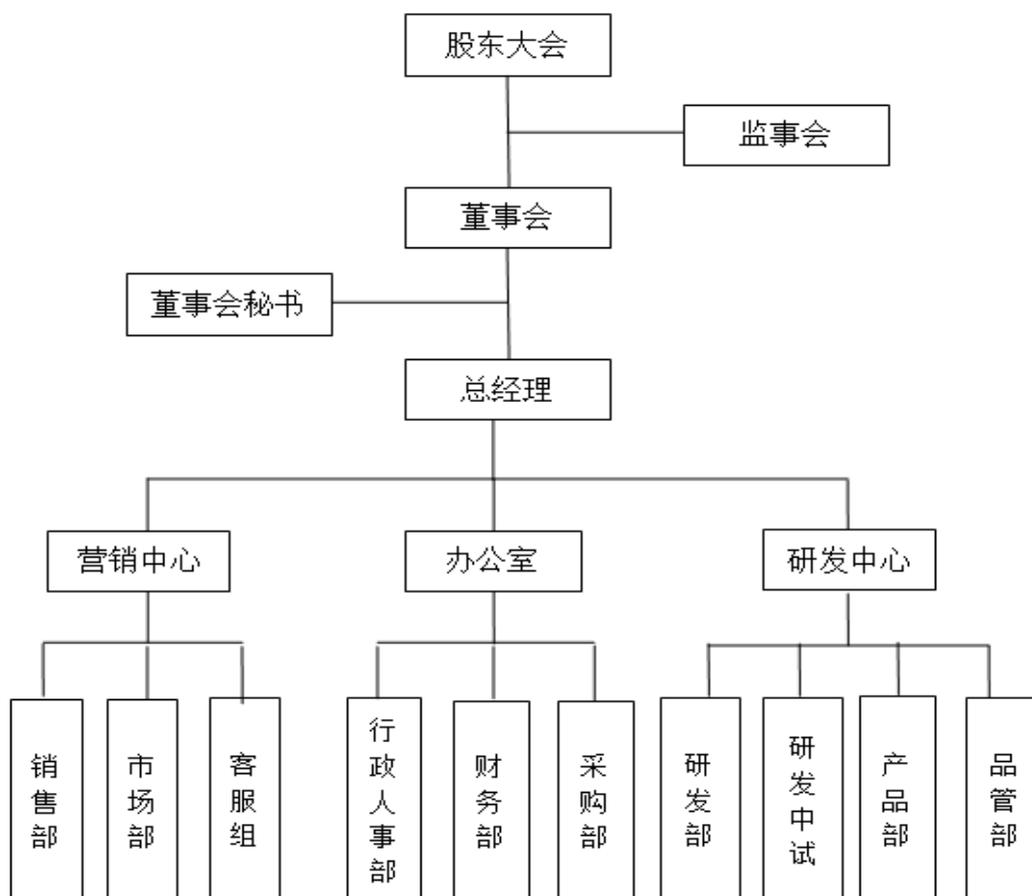
安防服务外包业务主要包括城市智能交通系统服务外包业务，针对公安应用的特种行业监控管理平台服务外包业务。公司通过与政府签订 BOT、PPP 合同，提供除安装外，包括采购、设计、软件集成、技术服务等在内的一揽子外包服务。

城市智能交通系统服务外包业务是由公司基于自有平台软件、智能分析软件、高清网络摄像机、服务器等产品，出资建设的目标城市智能交通系统并进行运营管理，通过向目标城市提供先进的智能交通管理服务而收取相应服务费用的业务。

特种行业监控管理平台服务外包业务是通过由公司建设的基于视频智能分析的云计算平台向目标客户提供特种行业监督管理所需要的视频记录数据、经过视频智能分析获得的被监管单位或个人的违规数据等相关数据的服务性收费业务。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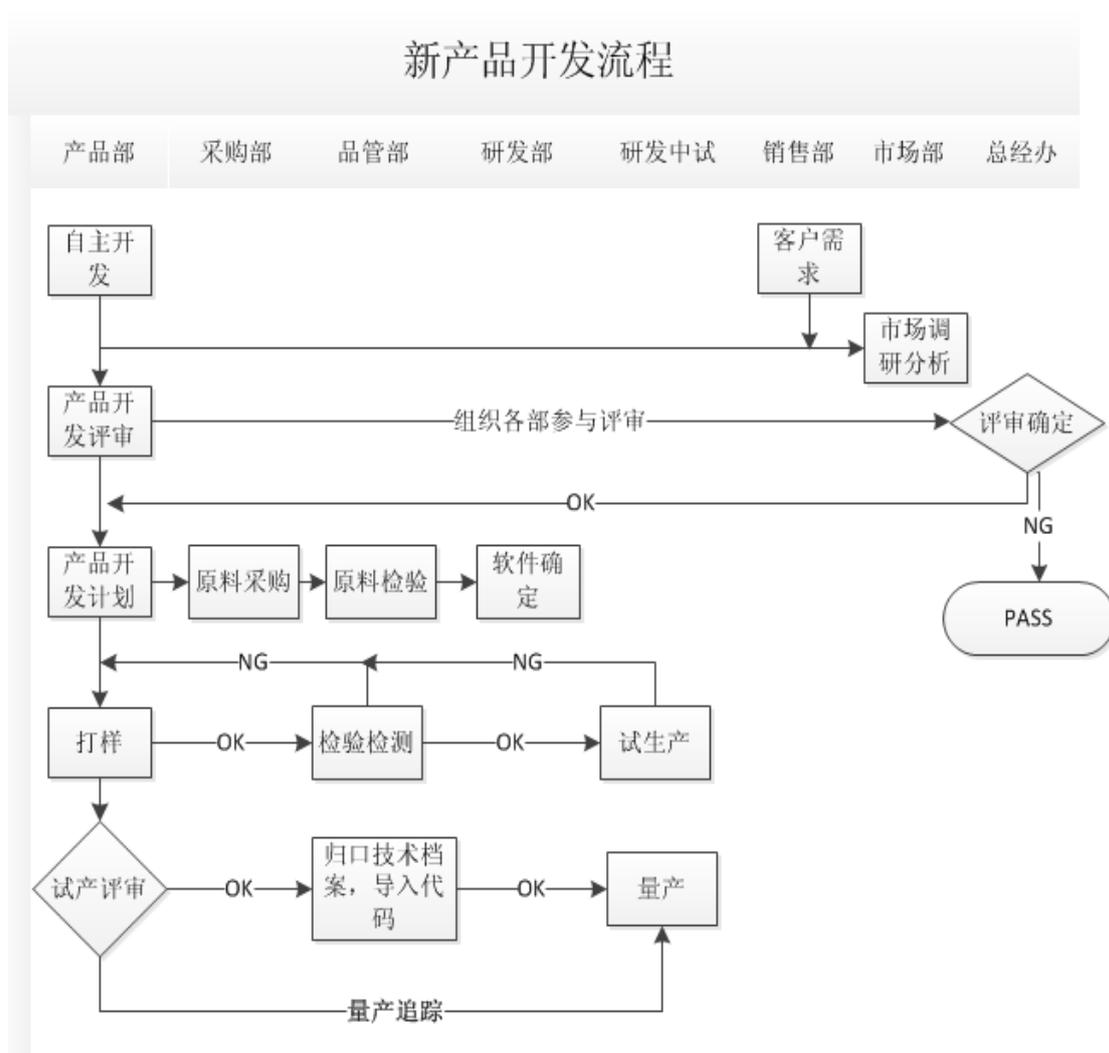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1、产品及软件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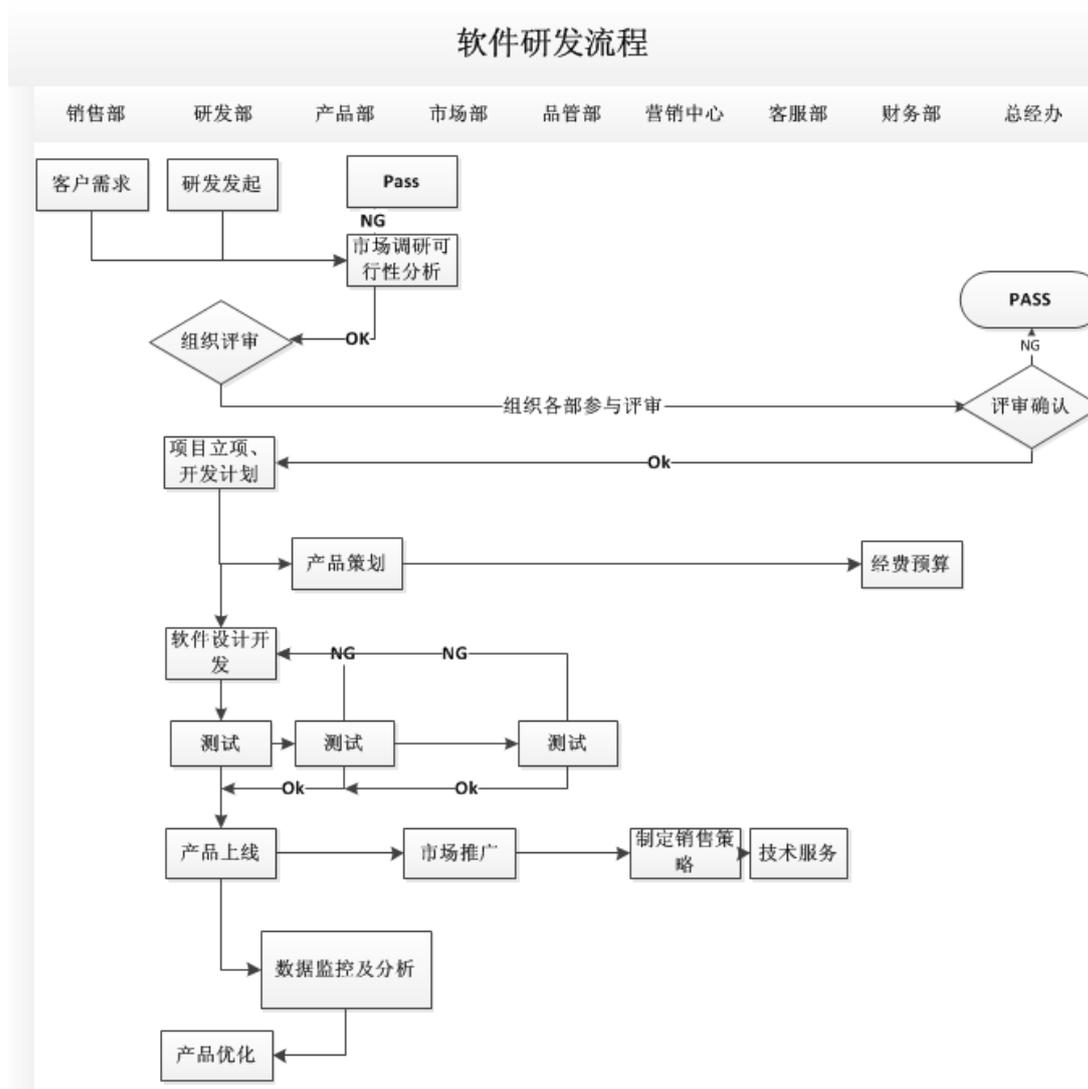
(1) 新产品开发流程

公司销售部在实际项目或客户交流中了解客户需求，调研市场应用容量、整理适合大范围推广的产品信息；研发部、产品部根据市场发展趋势设计产品计划。产品开发计划确定后，市场部与技术部合作形成分析报告并提交产品评审；评审通过后形成新产品开发计划书并进行新产品导入打样，新产品开发计划确定后，导入量产阶段，由多个部门协同完成，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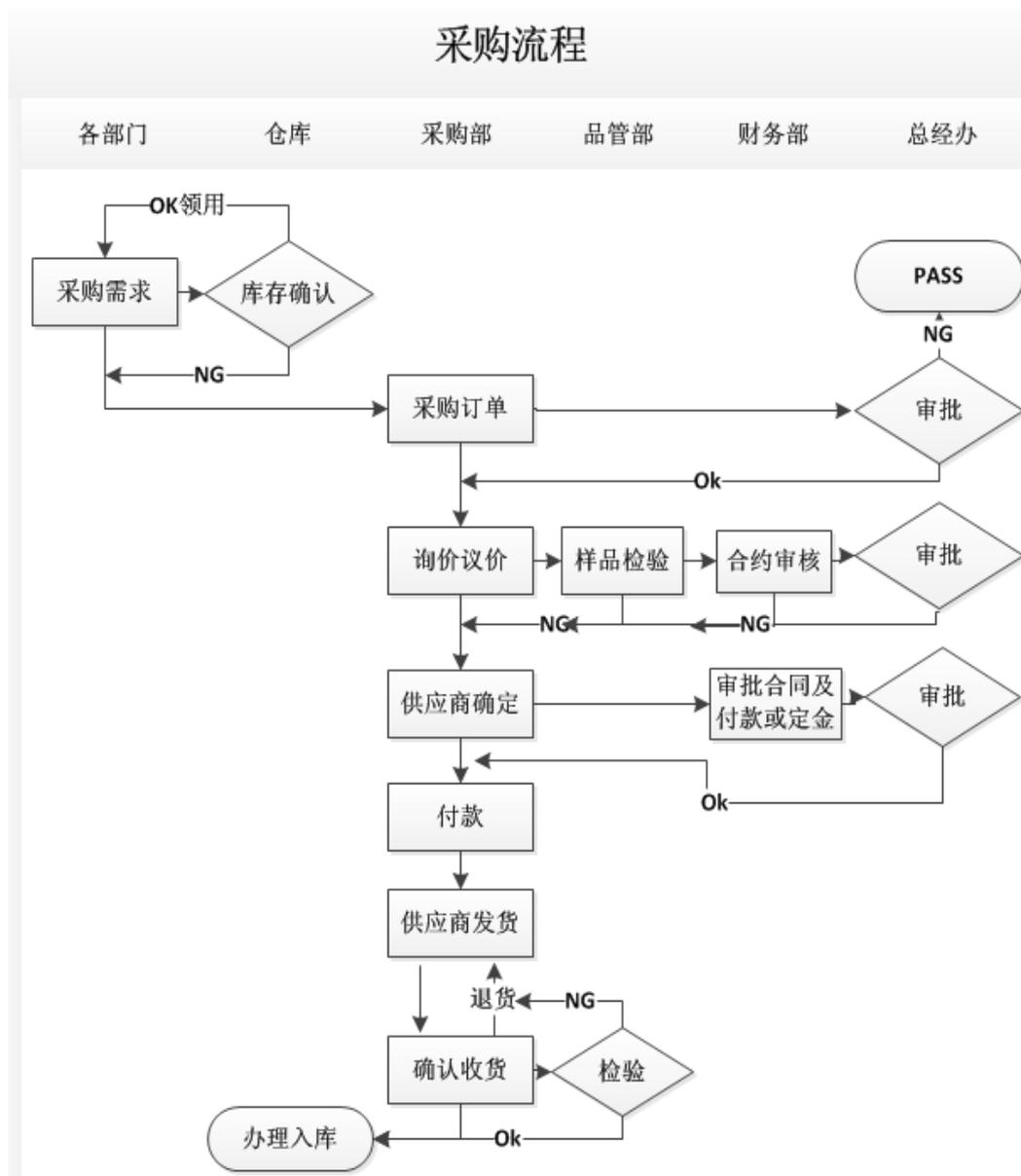
(3) 软件研发流程

公司软件产品研发需经过立项、可行性分析、初步设计、详细设计、样机生产、测试等多个环节，方可进入批量生产，具体流程如下：



2、采购流程

为确保采购物料满足生产需要，保证生产顺利进行，公司制定了严格规范采购作业流程，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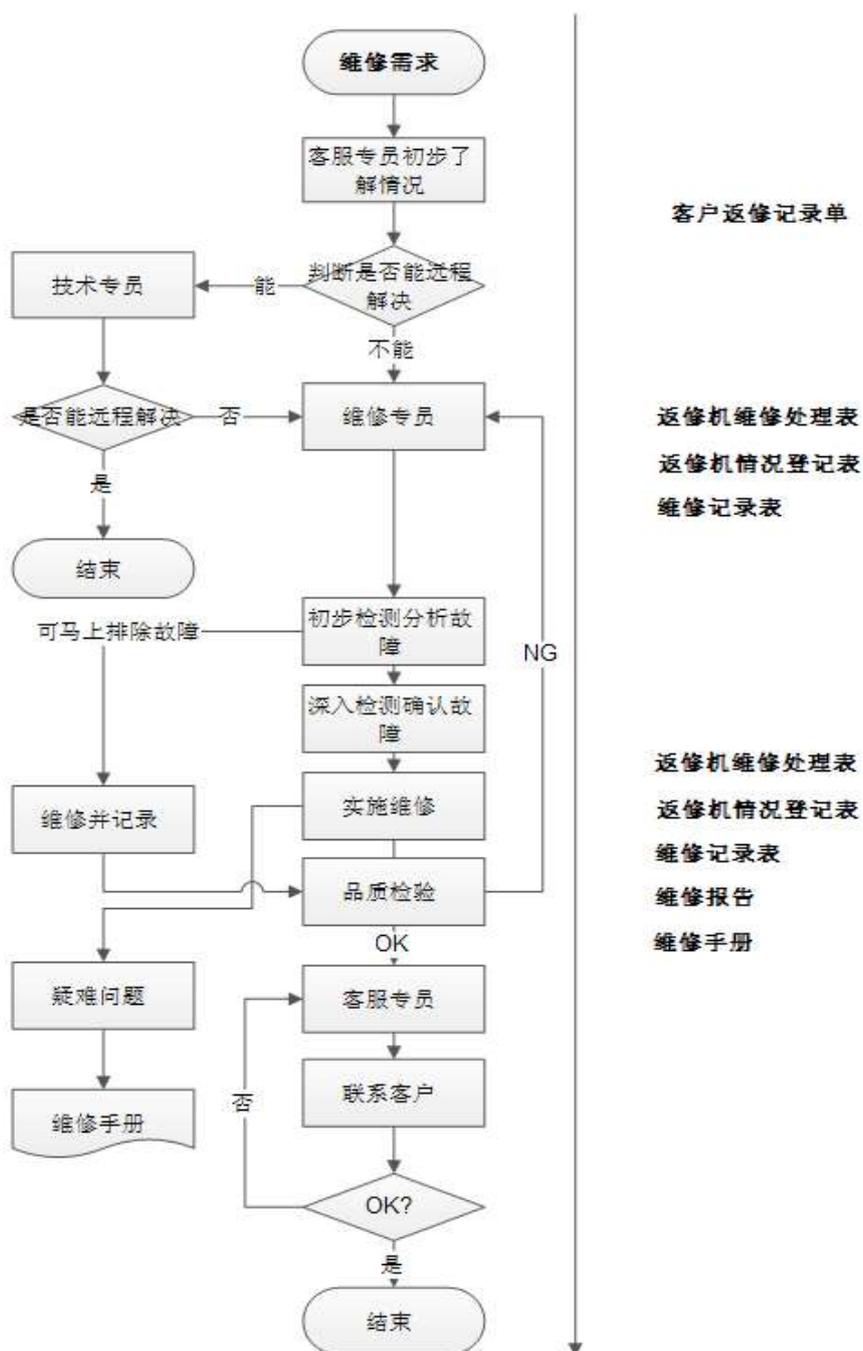
3、生产流程

为了便于研发中试及生产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及实施，公司严格规定了生产流程，具体如下：

流程环节	流程图	注意事项	备注		
1. 销售下单	<pre> graph TD Order([订单]) --> MidTest[中试排单] MidTest --> Leader[组长领料] Leader <--> Material[原料库领料] Leader --> PreWork[前准备工作] Leader --> HeadTest[镜头调试] PreWork --> Assembly[整机组装] HeadTest --> Assembly Assembly --> Repair[维修] Repair -- NG --> Leader Repair -- OK --> Assembly Assembly --> IntegTest{整机检测} IntegTest -- NG --> Repair IntegTest -- OK --> Aging[烤机老化] Aging --> IntegTest IntegTest --> FinalTest{成品检验} FinalTest -- NG --> Repair FinalTest -- OK --> Packing[包装] Packing --> SampleTest{包装抽检} SampleTest -- NG --> Repair SampleTest -- OK --> Warehouse([成品入库]) </pre>	做好不良品统计			
2. 中试排单		机器组装时保持静音			
3. 组织生产 领物料		做好维修记录			
组装		人为不良，责任人签字			
调试		烤机时巡检，并做记录			
维修		防止运输损坏			
烤机 整机检测	组长做好入库手续				
4. 成品检验					
5. 包装					
包装抽检					
6. 成品入库					
文件编号	适用范围	批准	审核	制表	日期
201401001	摄像头组装生产	周阳		苏坤伦	2014年1月3日

4、售后维修流程

为加强产品售后维修服务管理，提高产品维修效率，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售后维修流程，具体如下：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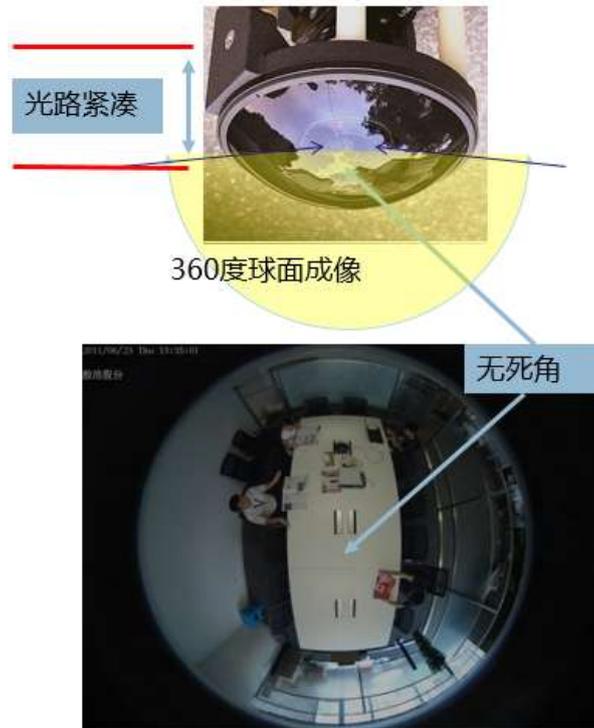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技术来源于研发团队行业经验积累与自主创新，着眼于打造完整的网络视频监控产业链，主要集中在网络高清监控、智能分析、智能控制以及相关综合应用解决方案方面。目前，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对应已获得 1 项专利和 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已覆盖到全系列产品。

公司在产品和服务中使用的主要核心技术包括图像畸变矫正技术、综合性应

急响应平台技术、智能检索技术、向量侦测技术、高清图像编码优化传输技术、视频智能分析技术、人脸比对智能分析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1、全景图像畸变矫正技术

目前业内全景摄像机的实现方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采用鱼镜头，在吸顶安装时实现 360 度全景监控，或通过壁装实现 180 度范围的全景监控；另一种是采用多镜头拼接实现 360 度的监控，公司采用的是第一种单镜头全景摄像机技术。该技术具有结构紧凑可靠性高、更高的分辨率以及性价比优势。



公司采用图像畸变矫正算法对畸变校正的处理具有更好的还原细节，对边缘像素的连续空间变换实现实时的修复校正保证更好的图像输出质量和实时性。

应用全景摄像机畸变矫正技术的产品具有更好的高清校正全景画质输出效果，可以保证实时监控画面的 30f/s 速率下的连续 1080P 高画质输出，使得公司产品具有更好的实用性和性价比优势。

2、综合性应急响应平台技术

该项技术主要基于 ICMS 视觉防卫智能综合管理平台，即按照视觉防卫网络“4I”原则（智能化、行业化、网络化、统一集成原则）进行开发的多系统集中控制平台。该技术能够整合包括数字硬盘录像机、高清网络摄像机、报警安全系统，门禁控制系统、动力环境传感器系统、射频卡识别系统等设备的接入，并实

现监控音视频资料存储、视频解码上墙显示、智能检索等功能，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统一运维管理、更安全的集中用户认证及权限管理等。该技术真正实现了安全信息大联网、集中管理、资源信息共享、互联互控等功能，提供强大灵活的网络集中监控综合管理能力。该项技术具备以下三大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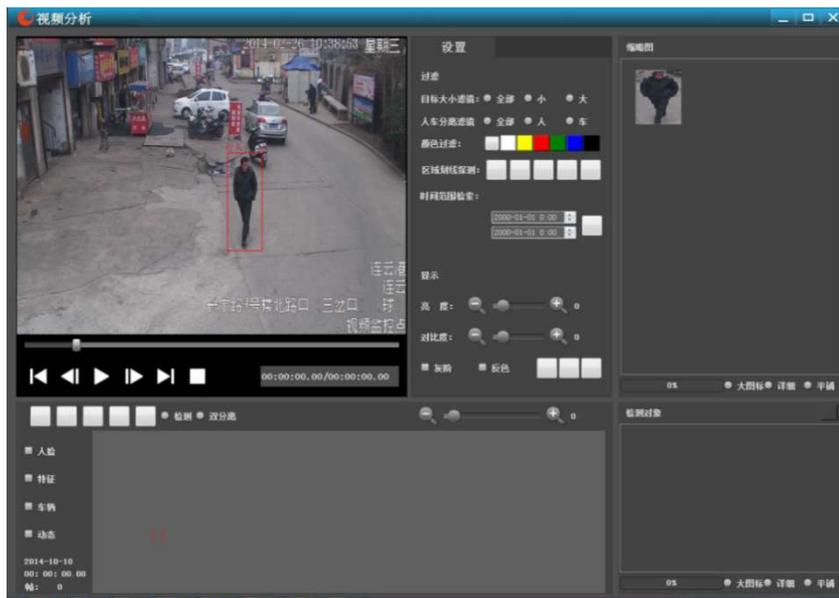
稳定性：模块化的设计，通过模块之间内部数据总线信道进行数据传输；底层框架分层设计和规划，与业务功能分开；各模块之间负载均衡，系统架构各层实现高容错，满足最大量突发访问；通过以上三项功能，实现了技术的稳定性。

开放性：该技术支持多个标准协议和编码格式，包括 HTTP, RTSP/RTP, SNMP 等标准协议、主流视频编码格式、目前的国际（ONVIF）和 GB 国标的行业互联互通协议标准。同时提供标准二次开发接口与第三方系统无缝整合，如与防盗报警系统联动监控。

扩展性：该技术实现摄像机、编码器、报警器、门禁等众多安防监控数字设备的接入管理，同时系统基于 IP 网络，能根据需要随时新增设备，扩展灵活。

3、智能检索技术

ICMS 智能检索技术是采用基于人工视觉算法，对海量的视频数据进行关键对象索引的技术。通过视频前景提取技术和前景分类算法，可以将视频中感兴趣的元素识别并提取出来，有效的减少在海量录像文件中查找关注目标的周期和人力消耗。系统提供人脸识别，目标特征过滤，运动估算，车牌识别等多种算法，有效的对视频数据进行分析。



智能视频检索技术目前同时集成对象分类器（人、车、物等）、对象识别器、

人脸检测器、车牌识别、人脸识别、车辆属性判断器、物体相似度识别索引等多个系统。每个对象的过滤器处理引擎，采用并发串行处理结构。与其他检索技术比较，该技术具有系统集成度高，对算法的扩展方便，在今后的发展中随时可以通过不同的“过滤器”分析对象器快速扩展的优点。

4、向量侦测技术

向量侦测技术可以对运动目标进行精准的分析判断，从而可以判断运动物体的三维运动轨迹，通过分布式的视频资源分析，准确的分析出运动对象在不同摄像监控点以及其他传感器的运动方向，从而可以对可疑情况做出更准确的跟踪，及时捕捉入侵对象。

目前的向量运动侦测技术根据不同的运动对象进行梳理后，标识运动物体的运动方位和速度，并可进一步结合景深分析情况对物体类型做识别，提供更精准的人工视觉判断。

5、高清图像编码优化传输技术

高清图像编码优化传输技术，首先是图像信源编码算法在 H. 264 图像压缩算法的基础上，做了适合无线信道传输的调整，一方面调整编码端分层层数，另一方面调整解码器，使之容错能力增强并能接收任意字节解码，实现存储分配的优化。其次是对信道纠错编码进行了实现，针对译码大存储量及大运算量问题，进行存储分配与运算量优化，实现了对不同效率的编码使用统一的解码器进行解码。该技术更好的对硬件编解码模块进行了实现，完成了多种接口的图像编码传输。

6、视频智能分析技术

使用视频智能分析技术，可以将视频中的关注元素识别并提取出来，有效的减少在海量录像文件中查找关注目标的周期和人力消耗。该技术提供人脸识别，目标特征过滤，运动估算，车牌识别等多种算法，有效的对视频数据进行分析。

基于视频智能分析技术的系统采用了多种分析算法串联处理方式，内部采用插件方式的过滤器，算法支持 GPU 运算方式，极大提高了分析处理速度。独特的设计为用户带来了很多好处：用户以比较少的投资就能够实现高效高性能的智能视频分析，其分布式的结构把分析任务分散到前端摄像机和后端软件或安防一体机（NSR），使整个系统具有高效的视频分析能力，而后端没有繁重的处理任务，使得用户不需要大额的硬件投资。

增强型的移动探测处理，有效的防止了因环境引起的误报警。该技术通过把

当前图像与之前的 15 帧图像进行对比，能够减少由环境因素产生的干扰，比如树叶或水面的轻微动作，而其他的系统会由于环境干扰而经常产生误报警。

7、人脸比对智能分析技术

基于人脸比对智能分析技术的人脸识别系统，采用最新的人脸识别算法，结合最新第二代身份证阅读器应用技术，将人脸识别的多个核心算法——人脸定位、人脸特征建模、人脸识别比对等进行了专门优化，支持特征值，空间，三维（多姿）多种比对算法。具有获取方式直接隐蔽、人脸特征信息编码数据量小、识别速度快、识别准确率高、拒识率低、甄别简便、安全性高、使用简便等优点。

（二）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1、商标权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	注册证号	取得方式	类别和核定使用商品	保护期到期日
1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VDIN 中德宏泰	11916890	原始取得	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 计算机; 运载工具用导航仪器(车载计算机); 摄像机; 电视摄像机; 照相机(摄影); 物镜(光学); 集成电路; 印刷电路; 电子防盗装置	2024年6月6日
2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NVR	11627712	原始取得	监视器(计算机硬件); 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 计算机存储装置; 网络通讯设备; 音频视频接收器; 录像机; 录音装置; 电子监控装置; 电子防盗装置; 报警器	2024年3月20日
3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ADINS	10513479	原始取得	物镜(光学)	2023年7月6日
4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威玎-VDIN	10513445	原始取得	计算机; 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 运载工具用导航仪器(车载计算机); 摄像机; 电视摄像机; 照相机(摄影); 物镜(光学); 印刷电路; 集成电路; 电子防盗装置	2023年4月13日

2、公司（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	保护期到	取得
----	------	------	-----	-----	------	----

				型	期日	方式
1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一体化智能周界防范系统	ZL 201220377230.6	实用新 型	2022年8 月1日	原始 取得

3、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发表日	有效期
1	中德宏泰嵌入式NVR系统	2012SR036879	2012年4月26日	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 12月31日
2	中德宏泰综合视频CMS 管理系统	2012SR036852	2012年4月27日	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 12月31日
3	中德宏泰智能数字化 监狱信息防范系统	2012SR036873	2012年4月27日	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 12月31日
4	中德宏泰IPC摄像机烤 机自动测试系统	2012SR039825	2012年5月1日	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 12月31日

备注：上述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均未资本化，报告期末无账面价值。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序号	颁发机构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取得时间	有效期至
1	江苏省公安厅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等级批准书	苏 1005152	摄录一体网络摄像机	IP-HM30	2014/8/2 5	2017/12/ 31
2	江苏省公安厅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等级批准书	苏 1005151	二百万像素半球型高清网络摄像机	IP-FD1080L	2014/8/2 5	2017/12/ 31

(四) 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公司重要的固定资产为专用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状态良好。公司主要生产用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均未满，成新率较高，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重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专用设备	884,850.43	619,163.83	69.97
电子设备及其他	664,949.04	419,975.57	63.16
合计	1,549,799.47	1,039,139.40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员工101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一)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56	55.44
31-39 岁	33	32.68
40 岁以上	12	11.88
合计	101	100

(二)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21	20.79
大专	55	54.46
中专及以下	25	24.75
合计	101	100

(三) 按岗位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7	16.83
技术人员	19	18.81
生产人员	16	15.84
市场人员	34	33.67
行政后勤	10	9.9
财务人员	5	4.95
合计	101	1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 徐青，男，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研发部经理。1992 年 9 月至 1995 年 7 月，于四川省汉源县第二中学学习（高中）；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于成都信息工程学院大气电子系攻读计算机技术与应用专业（本科）；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8 月，担任信息产业部电子三十所软件工程师；2003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成都力天网讯

科技技术部经理；2008年4月至2011年6月，担任韩国三星泰科 Samsung Techwin 西区技术经理；2011年7月至2011年11月，担任上海殷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品部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1月，担任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研发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部经理。

(2) 蒋连新，男，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产品部经理。1996年9月至1998年7月，于昌吉农业学校学习会计专业（中专）；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于安徽财贸学院攻读计算机专业（大专）；2001年9月至2003年3月，担任蚌埠伊奈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年4月至2005年5月，担任上海明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5年5月至2012年1月，担任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10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技术部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产品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产品部经理。

(3) 张磊，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软件工程师。1995年9月至1998年6月，于广安友谊中学学习（高中）；1998年9月至2002年6月，于四川大学攻读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2002年6月至2004年5月，担任四川天保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06年6月，担任四川众望信息集团软件工程师；2006年6月至2011年9月，担任成都掌上乾坤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1年9月至2011年11月，担任上海殷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软件工程师；201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软件工程师。

(4) 郑波，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软件工程师。1992年9月至1995年6月，于成都市第49中学学习（高中）；1995年9月至1999年6月，于成都电子科技大学攻读计算机应用（本科），1999年10月至2000年6月，担任成都天鹰网络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0年6月至2001年7月，担任成都道源软件公司软件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05年6月，担任成都众望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兼项目经理；2005年6月至2011年8月，担任四川鸿讯数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9月至2011年11月，担任上海殷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1年11月至2012

年 1 月，担任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中德宏泰有限软件工程师；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软件工程师。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均通过持股平台伟通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持股数量（股）	持股情况（%）
1	徐青	40,000	1.20
2	蒋连新	30,000	0.90
3	张磊	25,000	0.75
4	郑波	25,000	0.75
合计		120,000.00	3.60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为安防视频监控软硬件产品及智能控制类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安全防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安防监控设备	4,259,139.93	3,303,224.64	22.44	3,586,194.60	2,426,575.08	32.34
销售电子产品	233,644,466.27	221,701,711.88	5.11	169,267,213.72	158,935,918.58	6.10
BOT 项目收入	14,575,720.00	3,243,734.72	77.75	-	-	-
其他	2,430.77	-	100.00	1,002.14	-	100.00
合计	252,481,756.97	228,078,212.96	9.60	172,302,987.97	161,078,763.14	6.65

（二）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可分为三类：

一是平安城市类。平安城市项目具备了监控点多、覆盖面积大、层级复杂、业务复杂等特点，不仅对治安、卡口、社会监控以及报警的联网需求大，还要将

其整合在一起，同时也要与“三台合一”、GIS 地理信息系统、GPS、远程可视图像等链接在一起，以确保信息联网和指挥调度同步，提升事件处理质量。由于这类项目个性化的定制、庞大的规模和复杂的结构，在一定程度上也对产品提出了更苛刻的要求。

二是行业用户类。目前视频监控在政务、交通、金融、能源、矿山、教育、医院、环境、旅游等行业的应用得到了极大发展，不同行业逐渐形成了与之对应的安防服务应用模式，安防系统也朝着业务部门多元化、需求多样化、管理机构多层次，以及运行环境复杂化和系统规模不断扩大的方向转变。

三是运营服务类。“平安城市”的开展给电信级运营商带来了巨大的机会，运营商凭借天然的网络资源以及渠道优势，纷纷参与到安防系统建设中，陆续推出全球眼、千里眼、宽视界等服务。同时电信级运营商积极开展与之相关的网络视频业务标准的制定，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安防产品的发展以及新技术的诞生，并且基于这个平台，运营商开发出了一些相应的增值服务，使 3G、4G 视频监控的应用成为可能，同时也使之成为安防系统集成服务的消费群体之一。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
1	利辛县人民政府	14,575,720.00	5.77
2	上海浪腾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8,616,135.04	3.41
3	天联智通（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14,148.72	2.74
4	上海威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740,344.44	5.05
5	上海鹰格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12,437,504.27	4.93
前五名客户合计		55,283,852.48	21.90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252,481,756.97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
1	上海硕欣实业有限公司	7,643,792.85	4.42
2	上海星申仪表有限公司	7,800,590.60	4.51
3	上海霍纳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7,385,230.77	4.27
4	深圳鹏飏进出口有限公司	16,669,470.32	9.64
5	四川南充新兴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12,084,955.81	6.99
前五名客户合计		51,584,040.36	29.94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72,999,709.60	

(三)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防监控设备				
直接材料	3,150,885.66	1.38	2,325,326.26	1.44
人工费用	133,456.97	0.06	87,913.52	0.05
其他费用	18,882.01	0.01	13,335.30	0.01
小计	3,303,224.64	1.45	2,426,575.08	1.50
销售电子产品				
直接材料	221,701,711.88	97.13	158,935,918.58	98.50
小计	221,701,711.88	97.13	158,935,918.58	98.50
BOT 项目收入				
直接材料	2,261,214.81	0.99	-	-
人工费用	489,629.00	0.21	-	-
其他费用	492,890.91	0.22	-	-
小计	3,243,734.72	1.42	-	-
合计	228,248,671.24		161,362,493.66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人工费用、折旧费用和其他费用。其中直接材料主要为芯片、连接线、小天线、储存棒、板端、接插件、卡座等；其他费用主要包括水电费、维修费、燃料费等。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总额	比例 (%)
1	上海璟雾贸易有限公司	20,090,775.70	10.68
2	上海卿诚实业有限公司	15,178,230.00	8.07
3	上海宽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048,750.00	8.00
4	上海楚杨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2,403,682.00	6.60
5	上海美承高科技有限公司	8,921,200.00	4.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71,642,637.70	38.10
2014 年度采购总额		188,046,221.99	
序号	供应商	总额	比例 (%)
1	上海良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381,940.29	10.64
2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12,219,683.77	8.45
3	上海浩鹏商贸有限公司	10,002,153.85	6.92
4	上海美承高科技有限公司	9,772,307.69	6.76
5	上海楚杨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9,765,603.42	6.7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7,141,689.02	39.52
2013 年度采购总额		144,581,513.4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标的)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或有效时间	履行情况
1	商品销售合同 (电子配件)	上海捷勒科技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739,640.00	2013年7月10日	履行完毕
2	商品销售合同 (电子配件)	上海乐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95,574.00	2013年8月9日	履行完毕
3	商品销售合同 (电脑、电脑配件)	上海万昌计算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100,773.00	2013年8月9日	履行完毕
4	商品销售合同 (服务器、摄像机等)	成都千安科技有限公司	737,700.00	2013年9月5日	履行完毕
5	商品销售合同 (服务器)	深圳市银澎电商贸易有限公司	2,291,400.00	2013年10月14日	履行完毕
6	商品销售合同 (电子配件)	上海继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0,600.00	2014年1月9日	履行完毕
7	商品销售合同 (电子配件、摄像机)	上海捷勒科技有限公司	803,600.00	2014年3月5日	履行完毕
8	商品销售合同 (电子配件)	上海浪腾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1,036,030.00	2014年10月2日	履行完毕
9	商品销售合同 (服务器、终端等)	苏州凯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31,399.57	2014年5月3日	履行完毕
10	商品销售合同 (主板)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1,018,347.00	2014年7月12日	履行完毕
11	连云区数字城管及技防城建设项目	昆山凯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29,670.00	2014年6月16日	正在履行
12	利辛县电子警察监控系统项目 BOT 合同	安徽省利辛县人民政府	63,000,000.00	2013年9月23日	正在履行

公司2014年6月公司与昆山凯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连云区政府采购-连云区数字城管及技防城建设项目》合同，采购监控摄像机、服务器、存储平台等配套安防监控设备，同时采购公司运营维护服务3年。合同总金额2,429,670.00元。

2、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报告期内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标的)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或有效时间	履行情况
----	----------	-------	---------	---------	------

1	销售协议 (显示器、配件)	上海中好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7,827,477.0 0	2013年7月18 日	履行 完毕
2	购销合同书 (液晶)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 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0	2013年7月29 日	履行 完毕
3	销售合同 (手机)	上海梵杨计算机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1,675,975.0 0	2013年9月24 日	履行 完毕
4	采购合同 (摄像机芯片)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 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709,570.00	2013年10月25 日	履行 完毕
5	采购合同 (主板)	北京中科希望软件股份有 限公司	961,796.00	2013年12月2 日	履行 完毕
6	采购合同 (主板)	上海卿诚实业有限公司	1,142,400.0 0	2014年3月17 日	履行 完毕
7	采购合同 (服务器、终端 等)	上海世机电科技有限公 司	3,758,266.0 9	2014年6月1日	履行 完毕
8	采购合同 (显示器)	上海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2,113,800.0 0	2014年8月19 日	履行 完毕
9	采购合同 (显示器)	上海璟雾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 0	2014年12月1 日	履行 完毕
10	采购合同 (电子产品)	上海紫荃经贸有限公司	2,656,540.0 0	2014年12月8 日	履行 完毕

3、借款合同

银行	贷款总额	利率%	期限	担保性质	担保方	最高担保额度
上海农商行	400,000.00	7.50	2014/6/25- -2014/6/24	最高额抵押担保	宁皓	500,00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	宁皓	3,000,000.00
	2,500,000.00	7.50	2014/6/25- -2014/6/24	保证担保	昆山凯成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保证担保				宁皓	2,500,000.00	
交通银行	3,000,000.00	7.20	2014/1/21- -2015/1/21	保证担保	昆山市创业担保 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担保	昆山市创业担保 有限公司	300,000.00
	2,000,000.00	7.20	2014/1/21- -2015/1/21	最高额保证担保	宁皓	6,000,00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				苏州融创科技担 保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7,900,000.00				合 计	19,800,000.0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科技型企业，通过自主研发来提高自营产品的科技含量、定制化订单的自主生产来满足客户需求，多元化的销售模式与更多的客户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及满足客户真实需求的个性化运营维护服务来提高企业在市场的综合竞争力。

（二）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及服务销售主要采取两种模式：一是代理商、经销商、系统集成商、零售店的多元渠道薄利多销的模式；二是政府企事业单位定制化订单，即采购、设计、集成、服务于一体的全方位服务外包模式。

（三）盈利模式

公司在电子产品销售贸易上采取以低利润销售的模式来换取市场的快速扩张策略，以此带动软件用户数量的高速成长。在拥有大量用户群的基础上，公司基于核心技术和产品为用户量身定制高品质、高附加值的安防类延伸服务项目，通过服务产品销售、安防服务外包业务及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来提升自身的盈利能力，以保证企业持续性发展。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制造业下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亦可细分为视频监控设备制造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可归为影视录放设备制造（代码：C3953）。依据公安部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分类与代码》，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安全技术防范产品中的安防系统视频信号探测与监控设备（6907-28-02-00-00）。

（一）所处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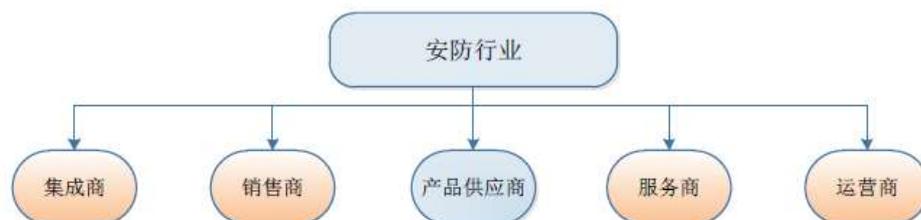
1、国内安防行业情况

安全防范与社会经济、生产活动密切相关，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技术的不断成熟，我国安防行业已经成长为国民经济行业中一个拥有一定市场规模、产品种类齐全、应用领域宽泛、技术水平较高的新兴行业，成为社会公共安全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尤其在 2005 年 12 月《中央政法委员会、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深入开展平安建设的意见》发布后，公安部及地方各级政府开始了“平安城市”

的建设，平安城市市场逐渐成长为中国安防行业最重要的市场，国内安防行业经历了一次爆发性的增长。

我国安防行业主要由以下几种类型企业组成：一是以提供整体设计、安装、调试等系统集成服务为主营业务的集成商；二是以销售、代理安防产品为主业的销售商；三是以从事安防相关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为主的产品供应商；四是提供中介、咨询等服务的服务商；五是提供报警、运营等服务的运营商。



安防相关产品种类繁多、市场规模巨大，安防产品从各自实现功能的角度上可以分为视频监控、入侵报警、出入口控制、可视对讲、门禁、电子巡更、车辆防盗防劫、联网报警等八大细分专业领域。视频监控产品是安防产品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产值平均占行业总产值的 50%以上。

伴随国民经济的稳步发展，社会公众对安防行业的认识不断深入，安防产品的应用不断拓展，安防领域的需求得以持续释放。随着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投入，将带动产生新的安防需求。与此同时，伴随着城镇化步伐的加快及社会结构的变迁，社会矛盾日趋复杂，“平安建设”将成为各级政府长期艰巨的任务，公安主管部门也将把“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作为核心工作之一，政府需求必将推动安防行业的进一步快速发展。随着居民收入的增长，人们对安全的消费需求将不断增加，安防消费主体逐步从高收入阶层向中等收入人群转化，“民用安防”市场潜力将被有效激发出来，将极大地扩展行业发展的空间。随着国际反恐形势的不断复杂和严峻，国际安防市场需求将继续增长。

根据《中国安防行业的发展周期及市场集中度状况分析》显示：目前中国安防业处于投资机会时期，市场销量逐年增加。在各个领域得到广泛应用的安防产品，无论是在种类、质量还是技术水平方面都有了很大提升，用户的认知和满意度在不断提高，未来 5-10 年是中国安防业“成长期的高级阶段”，市场规模发展较快。因此，大安防行业处于较长的景气周期必然带动其他子行业的发展。

随着城市监控、交通运输和公共设施等下游市场的需求增长，以及国家政策

的支持，我国安防设备行业在“十二五”期间将保持快速增长。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于2011年2月发布的《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发展规划》就行业管理、科技创新、行业自律等问题提出了具体的建议，对我国安防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方向性指导。根据中国安防行业的“十二五”规划，到“十二五”期末整个安防产业将实现规模翻一番的总体目标，即年增长率达到20%左右，2015年总产值达到5,000亿元，实现增加值1,600亿元，年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600亿元以上。未来几年，安防行业仍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

（1）上游行业及其影响

本行业的主要上游产品为服务器、硬盘、机箱、电源、主板、芯片及电子元器件等。芯片制造的核心技术因其本身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对本行业产品的发展和应用有着强有力的技术推动作用。本行业产品生产所需的其他上游产品为通用的电脑外设产品或基础电子元器件，均存在较大规模的市场，供应充分。

（2）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安防类视频监控产品及集成系统的下游行业主要是集成商以及政府、公安、金融等最终用户。对于用户而言，视频监控系统只是其整个安防需求的一个方面。集成商在整合用户安防需求，完成视频监控、门禁、报警等安防系统集成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因而在本行业 and 用户之间占据了一个环节。视频监控产品及系统是软硬一体化产品，产品的安装和应用具有复杂性和高技术性等特点，集成商需要借助平台产品厂商的技术优势进行整个视频监控系统方案的设计。通常由安防工程商根据终端客户的具体需求向产品制造商定制或采购产品。随着安防技术的不断发展，部分终端客户也具备一定的安装能力，在简单的系统维护和部分设备升级方面并不需要安防工程商的介入，在这些情况下由终端客户直接向产品制造商采购或定制产品。

2、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行政主管部门：公安部及各省市级公安机关，对安防行业实行行政管理，各省市级政府，它们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政法委及公安机关会根据平安城市实际情况成立专门的管理机构进行工作指导。

行业自律管理机构：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及各级地方安防协会，主要

负责开展调查研究，掌握行业情况，向政府提出行业规划和制订有关经济政策、经济法规的建议；经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和授权，进行行业信息统计、收集、分析和发布。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作为国家一级社团法人，是业务上受公安部指导的全国性行业组织，负责定期组织科技成果鉴定和推广应用，开展国内外技术、贸易交流合作。此外还有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相关协会对行业企业进行自律管理。

3、行业政策法规和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之一，有关行业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如下：

(1) 法律法规

序号	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内容概要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关于规范安全技术防范行业管理工作几个问题的通知》	2004年7月	就进一步规范安全技术防范行业管理工作，确保有关行政许可项目的公开、公平、公正实施就有关问题做出进一步的规定。
2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	2000年9月	对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管理，分别实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安全认证制度、生产登记制度，对同一类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管理，不重复适用上述三种制度。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2003年8月	认可机构应当在公布的时间内，按照国家标准和国务院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完成对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的评审，做出是否给予认可的决定，并对认可过程做出完整记录，归档留存。认可机构应当确保认可的客观公正和完整有效，并对认可结论负责。认可机构应当向取得认可的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颁发认可证书，并公布取得认可的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名录。
4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2009年7月	对涉及公共安全、人体健康和环境等方面可能产生的危害程度、产品的生命周期、生产、进口产品的风险状况等综合因素，按照科学、便利等原则予以确定。
5	《认证技术规范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2007年12月	技术规范复审内容包括：是否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是否已发布适用于认证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技术规范规定的技术指标或其它内容是否需要根据产业发展或市场需求进行修

			改；其它需要考虑的内容。
6	《关于加强安全防范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	1995年3月	公安部、国家技术监督局对安全防范产品（包括：安全检查、防盗报警、出入口控制、电视防范监控及安全防范系统工程产品）质量监督管理问题相关具体规定。
7	《关于加强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质量检验管理的通知》	1996年8月	在原有相关法规基础上，对安防产品质量监督的一些具体办法做出规定。
8	《关于加强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	1999年4月	规定了19种安防产品在获准销售前，必须经过型式检验的市场准入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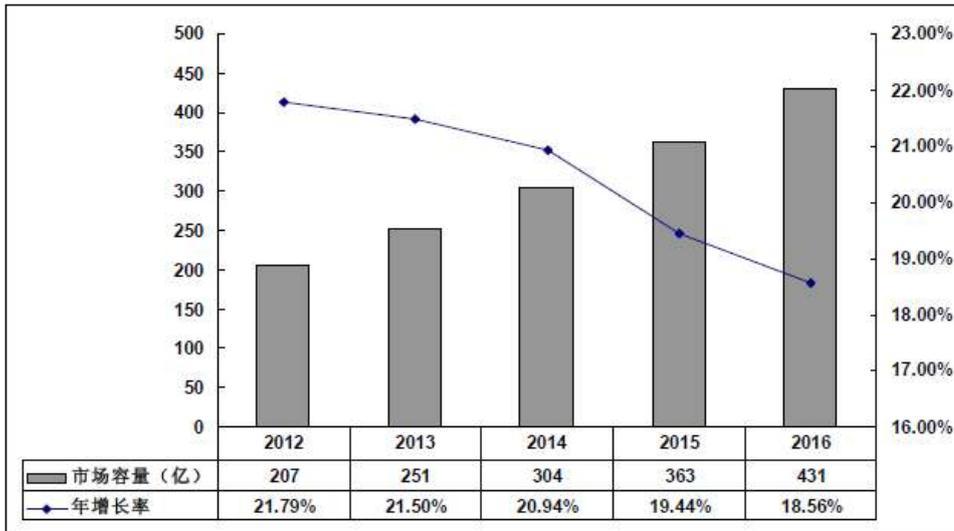
(2) 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内容概要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1年3月	鼓励发展城市智能视觉监控、视频分析、视频辅助刑事侦察技术设备等。
2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2006年2月	将“以视、音频信息服务为主体的数字媒体内容处理关键技术”和“个体生物特征识别、物证溯源、快速筛查与证实技术以及模拟预测技术，远程定位跟踪、实时监控、隔物辨识与快速处置技术及装备”列为国家科技战略发展的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
3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4月	将“推动高端通用芯片的设计开发和产业化、支持信息安全软件等重要应用软件和嵌入式软件技术、产品研发、加强国产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的推广应用”列为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并将“大力推进数字音视频编解码的标准产业化进程，加快制定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和规范，加强对电子信息产品和服务的知识产权保护”。
4	《我国信息产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重要产品目录》	2006年12月	将嵌入式系统软件技术、中间件技术、操作系统体系架构设计技术、视频编解码技术、图像处理技术等列为关键技术；数字音视频（AVS）ASIC（专用集成电路）及AVS的编解码设备、嵌入式系统软件、中间件、高可信软件平台操作系统、软件开发及测试工具、生物特征识别产品及系统、自动识别产品及系统、高清晰度数字视频播放机及录像机等被列为重点产品。
5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年6月	指出：“数字音视频编解码（AVS等）技术”、“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软件开发平台等核心支撑软件”是信息技术重点领域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6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4月联合发布)	2008年4月	将“图形、图形处理技术”、“公共交通、公共场所等各类专业级网络化的音视频处理系统技术”、“数字音视频非线性编辑服务器”、“集成电路产品设计技术中的音视频电路等量大面广的集成电路产品设计开发、专用集成电路芯片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通用CPU、DSP 等芯片的开发”、“集成电路芯片制造技术”等一系列安防行业相关技术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
7	《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2月	指出到“十二五”末期实现产业规模翻一番的总体目标。年增长率达到20%左右，2015年总产值达到5000亿元，实现增加值1600亿元，年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600亿元以上；产业结构调整初见成效，安防运营及各类服务业所占比重达到20%以上。深挖传统市场，着力培育新兴市场，大力开发民用安防市场；实施品牌战略，继续培育形成一批知名品牌，提高市场占有率；鼓励支持企业在国内外上市融资，实现跨越式发展；加快发展中西部地区安防产业，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在中西部地区设厂办企，引导产业合理布局。

(二) 行业市场规模

“十一五”期间，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在政府部门大力推动及“平安城市”、“奥运会”、“世博会”等大型项目、活动的带动下，我国安防行业持续保持了快速增长的势头，行业规模迅速扩大。依据中国安防行业协会发布的安防行业“十二五”规划，2010年，安防企业达到了2万5千家左右，从业人员约120万人；行业总产值达到2300多亿元，其中安防产品产值约为1000亿元，安防工程和服务市场约为1300亿元；全行业实现增加值800多亿元，比2005年增长1.8倍，年均增长23%以上。其中安防电子产品发展较快，年均增长25%左右，到2010年安防电子各类产品比重约为：视频监控系统55%，出入口控制系统15%，防盗报警系统12%，其他类别的产品系统18%。IMS Research研究报告显示，2012年至2016年我国视频监控设备市场容量年复合增长率为20.40%，至2016年将达到431亿元左右，市场容量和年增长率预测情况如下图所示：



随着安防技术的发展，以及城镇化和平安城市的整体推进、智慧城市应用深入和行业级应用不断延伸等多方面有利因素的影响，安防行业正在进入新一轮的高增长期，我国安防行业仍然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依据中国安防行业协会发布的安防行业“十二五”规划，到“十二五”末期实现安防产业规模翻番的总体目标，年增长率达到 20%左右，2015 年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1600 亿元，年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 600 亿元以上。

从整体市场来看，视频监控位于安防产业核心。在众多的安防产品中，视频监控系统是处于最核心地位，因为其他系统基本都需与视频监控结合应用才能达到最佳的效果；视频监控系统在安防系统中的产值占比也是最大的，基本在 40%~50%之间。随着视频监控向数字网络化、高清化、智能化发展，进一步推动了视频监控整体市场规模的提升。其中高清化将大幅提升前端设备中高清摄像头的需求，并带动 DVR 向 NVR 的升级；智能化将视频监控从被动的图像输入转向根据输入图像进行处理和反馈，提升整个产业链的价值。

CPS 中安网发布的数据显示，我国 2013 年视频监控产品的市场规模已达到 1026 亿元。由于视频监控在平安城市建设中应用最为广泛，政府的相关投入也最大，使得整个城市视频监控行业快速增长，从而带动视频监控行业的增速略高于整个安防产业，预计年复合增长率为 23%左右。

2007-2013年视频监控市场规模及增长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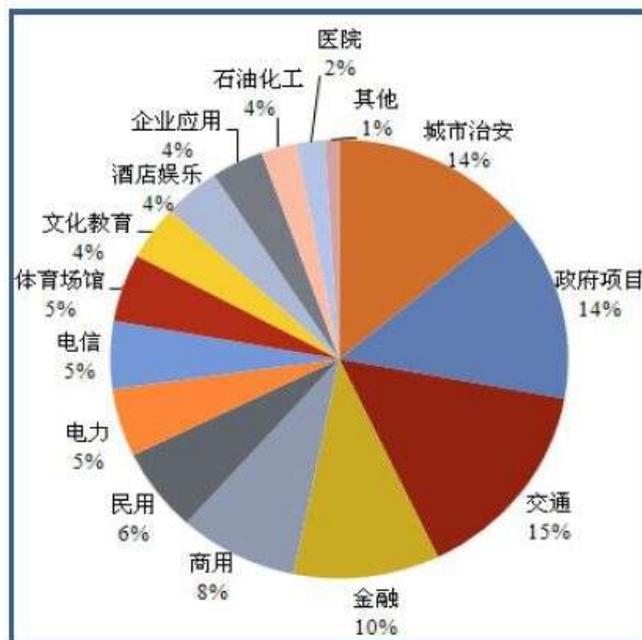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安防网

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的进步，第三代智能网络视频监控系统开始出现并迅速发展。第三代智能网络视频监控系统主要由前端的采集设备（模拟或网络摄像机）、传输设备（光端机、交换机）、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视频编解码器、NVR、运行视频监控管理软件的服务器）及后端显示设备等构成。智能网络视频监控系统采用完全分布式的架构，主要设备间通过网络连接，克服了地域空间的限制。在典型的智能网络视频监控系统中，前端采集设备负责采集标清或高清图像，之后经传输设备传输至视频监控管理平台进行数字化并存储。用户通过视屏监控管理平台可对全网的图像进行灵活的管理控制，实现系统内视频资源的整合、配置、存储、调用、报警、集成等管理功能，并通过移动监控及智能监控等功能满足深层次应用需求。

在下游应用领域，视频监控安防产品可广泛应用于金融、公安、教育、交通、能源等行业，因此其未来的增长也来自于多方面的驱动因素。首先是来自平安城市建设的需求推动：2011年后，平安中国建设进入整体推进阶段，整体投资近千亿元，产业将在“十二五”期间进入建设高峰期。在公共交通领域，由于恶性公路交通事故频发，交通部门计划在全国范围推广城市车辆监控系统建设，首批将要求全国3万辆卧铺客车强制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在铁路方面，尽管受到“7·23”动车事故的影响，近两年铁路建设的进度可能会放缓，但安全监控领域的投入反而会受到保障，同时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也会带来视频监控需求。在环保领域，国家环保总局明确要求全国50%~60%的工业企业安装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十二五”期间，除了继续推进工业污染在线监控系统外，水库水源地监

控、江河湖海和湿地监控、森林监控等生态监控也将在得到快速发展。校园安防同样有着巨大的市场需求。据统计，全国有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中专、大学等各类学校共约 70 万所，校园监控已从最初的监考应用逐步扩展到全面的电子与视频监控报警系统。此外，各类新增的娱乐场所、零售商店、金融机构等都对视频监控有着稳定的需求。在区域渗透方面，目前整个行业仍集中在一线城市和东部一些较发达的二线城市，对于中西部广大地区或东部欠发达城市鲜有拓展，随着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城镇化的推进，行业还将面临更为广阔的新市场，长期增长得到有效保障。安防行业具体应用分布情况如下：

安防行业应用结构情况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2011

（三）市场供求趋势

1、市场需求趋势

2005 年以来，中国安防行业经历了一次爆发性增长的过程，截至 2010 年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 2,300 多亿元，其中安防产品产值约为 1,000 亿元，视频监控系统占安防产品产值的比例约为 55%。根据中国安防行业的“十二五”规划，到“十二五”末期整个安防产业将实现规模翻番的总体目标，2015 年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根据 Frost & Sullivan 公司的研究，2010 年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

台的市场规模大约是 52.2 亿人民币，相较 2009 年增长 28.7%，在今后五年中，安防市场将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到 2015 年，中国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市场规模将达到 162 亿人民币。新项目的不断进行、既有项目的维护更新都将不断刺激安防行业迅猛发展。纵向上来说，平安城市建设开始逐步辐射到县乡镇；横向上来说，平安城市建设也开始向医院、校园、超市、公共交通等细分市场扩散。

随着国内经济高速发展以及对城市安防需求的快速增加，未来我国安防市场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在安防产业中占据重要地位的视频监控市场需求也十分巨大。

2、市场供应趋势

伴随着我国安防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我国安防相关产品行业的企业数量也相应增加，且专业分工越来越细。从我国智能视频监控产品及服务供应商中重要企业的发展历程来看，主要可以分为两类：传统的安防产品厂商，通过在已有安防产品的基础上开发具有网络、管理、控制等能够满足视频监控需求的新产品向下游市场延伸；传统的 IT 厂商，最初专注于视频监控领域特殊需求软件的开发，之后将产业逐步拓展到相关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最终实现软、硬结合，生产出功能齐备、性能优良的视频监控相关产品。由于技术的进步、产品和系统集成度增加，小项目逐渐减少，大项目增加，施工难度增加，使得原来很多传统的中小安防产品厂商由于资金和技术的缺乏而逐渐失去竞争优势。而且，随着市场进一步规范，产品技术、施工、服务等都发生了变化，系统建设规模越来越大，大量原属 IT 领域、非安防厂商进入参与竞争，市场将逐渐向技术研发实力雄厚、有一定资金积累的厂商倾斜。

基于上述原因，我国目前视频监控产品及服务领域呈现出较为分散的市场化竞争格局，没有一家企业在市场中处于绝对领先地位，前十大厂商的市场集中度不到 20%。可以预见随着掌握本行业核心技术企业实力的不断壮大，行业未来的市场集中度会逐步提高，因此在安防监控领域，发展核心技术是提升竞争力的首要条件。

（四）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1、数字高清化成为热点

为了提升监控图像质量，视频监控系统正从标清向高清转换，传统模拟摄像机在提高清晰度方面存在先天技术瓶颈，数字高清摄像机及配套的高清硬盘录像

机成为系统提升的关键突破口。IMS Research 研究报告分析，2012 年至 2016 年数字高清摄像机市场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44.40%，到 2016 年将达到 14.42 亿美元。到 2016 年，安防视频监控摄像机销售中的高清摄像机销售量将占 40% 以上。高清摄像机的增长会积极带动高清硬盘录像机的增长，两者结合形成的完整的高清解决方案将迅速成为市场新热点。同时，高清化不仅仅是简单的图像质量提升，由于技术升级带来的变化将对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带来积极的促进作用，加速行业的全方位提升。

2、网络化系统成为主流

视频监控系统的全面数字化奠定了网络化的基础，网络化的普及意味着系统结构将由集中式向集散式系统过渡。集散式系统采用多层分级的形式，组成集散式监控系统的硬件和软件采用标准化、模块化和系列化的设计，系统设备的配置具有通用性强、开放性好、系统组态灵活、控制功能完善、数据处理方便、人机界面友好以及系统安装、调试和维修简单化，系统运行互为热备份，容错性、可靠性高等优点。系统的网络化在某种程度上打破了布控区域和设备扩展的地域和数量限制。

3、智能化技术正逐步成熟

智能化技术包括数字音频智能分析技术和数字视频智能分析技术。数字音频智能分析技术包括对环境中的声音特征和声强变化进行检测并分析，根据环境声音的特点，判断出是否有设定声音类型异常现象的发生。数字视频智能分析技术包括运动目标的检测和跟踪，运动目标的分类、识别、分布密度和统计；到具体应用层面可实现人脸检测和跟踪、人脸识别，烟雾检测、火焰检测，车牌识别、车体速度检测等等。

智能化发展将针对各个行业形成不同应用类型的产品，未来应用市场十分广阔。智能化产品具有明显的行业应用特征，面对不同行业开发适用的定制化产品是各厂商的关键任务。目前的智能技术水平尚不能实现完全自动化，只能为安防工作人员提供辅助性帮助，提高处理效率。智能化技术发展尚存巨大发展空间，因此加大研发，提升智能化核心技术，不断实现技术创新，是各企业未来发展的重点。

（五）行业壁垒

视频监控设备及配套的智能信息技术属于特殊的安全防范行业，具有针对性

强、专业性强的特点；同时作为高新技术的开发、应用行业，对于技术、工艺的要求也很高。因此行业进入的主要障碍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技术和研发

本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技术和研发，由于涉及到音视频编解码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技术、智能分析技术、软件技术等多学科集成，一般企业很难全面掌握本行业所涉及的技术。随着应用范围的扩大和智能化要求的提高，未来可能还要求安防企业掌握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无线移动技术等新技术的应用和研发。同时，由于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对专业技术吸收、优化、创新和应用能力的要求也日益提高。随着个性化趋势的加强，终端用户对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性能、寿命、智能性、可靠性和稳定性的要求趋于多元化和专业化，新产品开发需要融合对技术深刻的认识和行业应用经验的积累，否则难以开发出性能优越的产品，适应细分市场个性化需求。

本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的优秀研发人员。由于我国起步晚，专业的技术人才在国内较为稀缺。面对技术不断更新换代，任何进入该行业的企业都要面临研发力量不足的问题。因此，本行业对新进入者有较高的技术和研发门槛，并且随着技术的发展和应用领域的扩大，对技术和研发要求将进一步提高。

2、较高的客户和销售服务壁垒

由于不同行业用户的差异性，不同行业用户对同一产品在性能要求上往往有各自特殊的需要。同时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属于硬件与软件一体化产品，产品在操作方式、安装调试、维修保养等方面均需要售前技术支持和长期的售后服务，对产品售后服务的依赖性较大。因此为了保证产品使用性能的稳定，客户选择产品时对供应商的销售服务水平要求较高，没有完备的售后服务网络，客户不敢贸然采购。产品供应商一旦通过客户严格的产品性能和服务检测，则较易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客户在产品升级换代时也优先考虑原产品供应商。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客户和销售服务壁垒。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信息安全风险

我国视频监控领域从开始应用以来，先后经历了第一代的模拟系统(CCTV)，到第二代数模混合系统(DVR)，再到第三代完全数字化系统(网络高清摄像机和高清视频存储服务器)三个阶段的演变。视频监控高清化、网络化、智能化、集

成化的走势，意味着包含安防子系统在内的所有系统组件都将通过 IP 网络进行通信和数据传输，视频监控网络越来越成为一个开放的网络，由此带来视频监控网络运行风险，如视频数据泄密风险等，引发普通民众对隐私关注度的提高，从而给整体行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除了从事与公共安全相关的视频监控项目工程集成服务需要取得公安部门相关资质外，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行业不存在行政准入制度，只需取得相应的产品认证，市场处于完全竞争和高度开放状态，国内外的供应商都可参加竞标，市场竞争激烈。

一方面，跨国企业通过收购小型国内企业或设立子公司等方式直接参与国内视频监控领域，其核心技术比国内企业成熟，尤其是在复杂程度高的项目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此外，如果大型项目在招标时对参加投标的厂商的企业规模、资质、综合实力等要求较高，则对国外的自动化巨头，或是国内大型的系统及设备提供商有利，而中小型企业可能有失去市场的风险。

另一方面，视频监控高清化、网络化、智能化、集成化的发展趋势，安防产业以及IT产业在最终用户功能的融合、在企业组织架构上的融合，以及IT产业渠道之间的融合也体现得更加明显，这个融合不仅仅是简单的在设备上提供网络接口，更进一步的是大量的网络监控设备都将成为通信系统中的业务节点。在这一市场趋势的推动下，不仅IT通信业迅速加快了进入安防产业的步伐，而且过去视频监控设备领域前端、中端和后端厂商各自为战的格局被打破，各环节厂商之间的界限日益模糊，相互进入对方的领域，从而导致整体市场竞争日益加剧。

3、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国家宏观规划与政策对安防产业起着重要的鼓励与推动作用。政府和大型企业也在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以促进产业升级与转型。如果国家总体发展规划与支持政策发生变化，则该行业也会受到较大影响。尤其是大型企业在落实政策不到位的情况下，整个行业受到的影响将会十分明显。另一方面，国家目前的扶持政策引导着社会资金进入安防产业。一旦政策风向发生转变，将对行业中的中小型企业带来不利影响。

4、技术替代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技术进步的加速，本行业产品的更新速度逐步加快，

一些不具有研究开发实力的厂商已经被淘汰出局，市场上生存下来的厂商也面临需要不断加大技术投入的风险。本行业的技术进步具体表现为软件的不断优化升级、音视频编解码算法和图像处理技术的进步、新型光学器件的采用、PCB专业电路板的不断改进、产品外形设计的不断更新等等。

（七）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中国安防行业目前已形成了门类齐全、技术先进的产业体系，尤其是经过“十一五”期间的快速发展壮大，安防产品制造、工程设计施工及服务均获得了长足的发展与进步，形成了市场应用广泛、产业链相对完整、具有一定规模的高成长型行业。

在模拟视频监控时代，国际视频监控企业拥有绝对的话语权，但随着IP、网络视频监控时代的到来，用户需要的不再仅仅是视频监控产品，而是能准确满足用户视频监控综合需求的解决方案，而国内厂商更能深入了解市场需求，更灵活的市场策略优势得以体现，实力逐渐增强。公司的产品研发生产正是朝着能够提供视频监控全线产品、提供完整的服务解决方案的方向发展。

公司成立初期，主要以生产和销售终端产品为主，近年来开始逐渐加大对网络视频监控的整体解决方案这一细分行业的研发投入力度，重点研发打造网络高清摄像机、智能分析系统、综合管理平台等具有核心技术的产品，争取为用户提供具有技术和价格优势的安防一站式服务体系。通过公司的不懈努力，公司在国内视频监控领域尤其在前端采集设备和图像分析环节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2、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1）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415）

海康威视是国内领先的安防产品及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在视频处理技术和视频分析技术领域拥有自主研发能力，主要产品包括摄像机/智能球机、光端机、DVR/DVS/板卡、网络存储、视频综合平台、中心管理软件等安防产品，并针对金融、公安、电讯、交通、司法、教育、电力、水利、军队等众多行业提供合适的细分产品与专业的行业解决方案。依据IMSresearch公布的数据显示，该公司在2012年度国内的视频监控设备市场排名第一。

（2）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236）

大华股份是国内领先的监控产品供应商和解决方案服务商，主要提供视频

存储、前端、显示控制和智能交通等系列化产品，具体产品包括摄像机/智能球机、光端机、DVR/DVS/板卡、网络存储、视频综合平台等。依据IMSresearch公布的数据显示，该公司在2012年度国内的视频监控设备市场排名第二。

（3）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367）

东方网力属于视频监控专业厂商，仅专注于产业链中核心环节一平台部分，主导产品中PVG网络视频管理平台、网络硬盘录像机（NVR）等平台产品软件占比较高，技术附加值较高，产品专业性更强，主要针对于城市视频监控市场应用。在平台软件上采取完全开放的体系结构，可兼容市场上大多数其他厂商设备，便于同行业中的系统集成商和其他设备厂商达成长期合作关系。

3、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

（1）竞争优势

公司属于综合性的安防设备制造商，产品线较长，覆盖了从采集、存储、后端服务器到显示部分的整个环节或大部分环节，甚至提供相应的系统集成服务。公司产品通用性较强，且客户分布较为广泛，遍及多个应用行业。公司依靠核心研发技术，为客户提供相较于大厂商有价格和技术优势的同类产品，产品在各项关键性能上均有明显优势，尤其在图像清晰度、动态画面处理的关键指标上表现很明显。

公司在长期为大型政府单位、大型企业提供服务的基础上总结建立了一套精细化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从传统被动等待式服务转变成主动服务式，在第一时间发现和解决问题，同时公司不仅能为客户提供一整套系统集成服务还能为客户提供系统运营管理服务，公司将这样一套服务定义为“保姆式”服务，极大增强了客户黏性，终端用户群稳定性高，同时依托服务大幅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凭借在其他 IT 产品上的销售和渠道积累，能够持续的为核心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提供有力支持并带来客户资源。

（2）竞争劣势

目前公司的客户已包括多个地区的公安系统、地方政府等重要单位，雀巢集团、广达电脑、英业达集团、中国联通等世界 500 强企业。面对如此规模的客户，以及日益增长的安防产品市场，公司人员配置尚显不足。作为一个志在向全国拓展安防产品服务的公司，公司目前的规模尚偏小。

另外公司产品体系已较为成熟，但营销体系目前仅覆盖长三角地区及西南地

区，营销能力滞后于公司的发展速度。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公司需要加快营销体系建设，搭建更为强大的市场营销团队，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基础。

4、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人才方面

公司人力资源计划是引用与培训并举，加快专业竞争力提升。一方面，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条件和激励机制，加快在营销、技术、管理等领域高层次人才的引进，推动公司业务的转型提升。另一方面，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和激励机制，将公司各种资源向营销、技术、管理等领域的专业技术“能人”倾斜，鼓励职工参与业务能力提升的各种培训活动。

(2) 研发方面

公司会加大研发投入，培养和引进核心技术人才，提升公司在安防领域产品的附加值和产品竞争力。通过产品的更新、创新增加下游客户的黏性，同时公司还会加强对相关商用级产品的研发力度。

(3) 营销方面

公司会不断加强营销队伍建设，不失时机引入细分行业专业营销人员或团队，并且通过培训机制提高营销队伍专业化水平，积极参加国内外相关的展会，适当扩大营销网络，不断增强公司的知名度。

(4) 管理方面

公司会对管理人员特别是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专业领域知识培训，对业务工程人员加强管理方面的培训，培养复合型管理人才。同时不断完善标准化管理流程，建立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工作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初期设一名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和一名监事；后设董事会，设一名董事长兼总经理，以及董事两名。有限公司股东会对有限公司的设立，选举、聘任管理层，法定代表人变更，经营范围变更，股权转让，增资，住所变更，历次章程修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都做出了决议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备案、变更登记。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管理层选举或聘任、经营期限变更、三会及其他重要制度的建立、拟申请进入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与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切实执行。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出席监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履行了监督责任。至今，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会议（含创立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及 1 次监事会会议。三会文件完整，均能够发布书面通知，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文件均保存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顺利执行。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良好。

综上，公司治理机制健全，运行情况良好，三会机构及其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从有限公司到股份公司阶段，逐步制定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方面尚不十分健全，部分决策在程序制度上存在瑕疵。股份公司阶段三会召开

情况规范；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具备相应任职资格，任期尚未结束，无需改选；三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要件齐全，档案保管良好；三会各项文件均能够正常签署；未曾发生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形；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督职责；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切实执行。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至第三十五条，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做出原则性安排，并在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其他制度中做出具体安排；《公司章程》第九条亦就纠纷解决机制做出原则性的规定；公司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主要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中建立了较为详细、可行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包括回避事项、回避程序、回避请求权等内容。

公司当前规模较小，并未制定专门的风险识别与评估体系，目前公司所制定的规章制度基本可以涵盖经营的各方面，业务风险控制主要体现在各项业务和职能部门的管理制度中。公司目前尚未建立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制度，未来将适时建立。

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的规范治理理念仍需进一步加强。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到工商、税务、环保、质监、社保等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况。

最近 24 个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到工商、税务、环保、质监、社保等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房屋资产、现有生产经营场所均系向无关联第三方租赁。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具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知识产权。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保完全独立管理。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行使相应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

五、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宁皓，报告期内除投资公司外，宁皓还直接持有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的股权，直接持有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8%的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见第一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本情况见第一节“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00%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

以上两家公司在经营范围中均不存在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公司并未形成同业竞争关系。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或者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宁皓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的承诺》，“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

七、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第四款规定，“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的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产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建议罢免负有严重

责任的董事直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公司董事会应立即启动‘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份偿还侵占资产。”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细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与回避。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它情况

姓名	任职	直接持股 (万股)	间接持股 (万股)	合计持股 (万股)	合计持股 比例 (%)
宁皓	董事长/总经理	300.00	1,970.00	2,270.00	68.100
崔海云	董事	0	170.00	170.00	5.100
王建平	董事	0	0	0	0
方芝华	董事	0	0	0	0
武静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30.00	30.00	0.900
牛世文	监事	0	0	0	0
孙跃华	监事	0	0	0	0
孙瀛	监事	0	0.50	0.50	0.015
张慧华	财务负责人	0	10.00	10.00	0.300
杨银剑	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0	30.00	30.00	0.900
合计		300.00	2,210.50	2,510.50	75.315

(一) 公司管理层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上述公司管理层人员中，崔海云、宁皓系母子关系，武静的丈夫蒋连新通过伟通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其他管理层人员的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公司管理层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除宁皓、崔海云系母子关系外，其他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三) 公司管理层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 （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3、管理层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含保密条款。

（四）公司管理层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	宁皓	董事长/总经理	玄烨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玄烨电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易塔电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伟通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崔海云	董事	无
3	王建平	董事	昆山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昆山百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江苏昆山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昆山高特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荣腾精密组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董事；昆山工业高新技术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昆山华茂国际汽车商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昆山市金茂工业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4	方芝华	董事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5	武静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无
6	牛世文	监事	上海天浦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务副总裁；上海天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7	孙跃华	监事	上海富乐混凝土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富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昆山申昆联合混凝土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申昆混凝土集团景祥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8	孙瀛	监事	无
9	张慧华	财务负责人	无
10	杨银剑	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无

上述披露的公司管理层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管理层对外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公司管理层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管理层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对外投资公司经营范围
宁皓	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查；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
	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80%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孙跃华	上海富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意服务，商务咨询，建材及装饰材料、混凝土、金属材料、钢材、五金机电、机械及机电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富乐混凝土有限公司	35%	混凝土及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披露的管理层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管理层无其他对外投资。

（六）公司管理层受到行政处罚、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书面声明，声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

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

7、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8、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9、最近三年内因违反自律规则等受到纪律处分。

(七) 公司管理层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无。

九、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宁皓一直担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宁皓仍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股份公司新增的管理层人员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除两名监事系外部人员外，新增人员均系公司长期任职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因此最近两年内公司管理层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职务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董事	宁皓（董事长） 王建平（董事） 崔海云（董事）	宁皓（董事长） 崔海云（董事） 方芝华（董事） 王建平（董事） 武静（董事）	2015-2-26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监事	徐立红（监事）	牛世文（监事会主席） 孙悦华（监事） 孙瀛（职工监事）	2015-2-26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宁皓 （总经理）	宁皓（总经理） 杨银剑（副总经理） 武静（董事会秘书） 张慧华（财务总监）	2015-2-26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第号）。

（二）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公司报告期内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和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2,592.50	3,301,427.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0,614,866.58	21,649,051.28
预付款项	23,238,756.90	8,156,634.3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83,556.40	2,938,589.00
存货	6,756,154.07	8,142,098.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4,415,926.45	44,187,800.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39,139.40	1,150,280.37
在建工程	-	3,365,663.49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7,788,834.60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37,938.14	616,08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4,067.48	402,980.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79,979.62	5,535,006.62
资产总计	74,295,906.07	49,722,806.9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00,000.00	2,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830,437.05	13,560,166.36
预收款项	83,324.00	3,197,970.36
应付职工薪酬	1,071,693.81	421,247.40
应交税费	3,904,812.08	441,190.6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389,812.96	12,531,168.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1,180,079.90	33,051,74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2,245,235.75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568,266.7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递延收益	214,285.7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7,788.21	-
负债合计	34,207,868.11	33,051,74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8,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46,683.41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9,841,354.55	-1,328,713.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088,037.96	16,671,286.87
少数股东权益	-	-223.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88,037.96	16,671,063.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295,906.07	49,722,806.9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度	2013 度
一、营业收入	252,481,756.97	172,999,709.60
减: 营业成本	228,248,671.24	161,362,493.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0,807.17	89,180.84
销售费用	3,250,854.91	1,621,919.29
管理费用	7,811,277.98	5,391,926.54
财务费用	734,821.02	121,638.80
资产减值损失	381,572.15	1,125,514.3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1,353,752.50	3,287,036.12
加: 营业外收入	3,657,533.29	332,419.00
减: 营业外支出	107,675.18	3,060.5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03,610.61	3,616,394.60
减: 所得税费用	3,476,636.38	701,706.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6,974.23	2,914,688.0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27,262.00	2,912,466.64
少数股东权益	-287.77	2,221.44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26,974.23	2,914,688.0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864,498.19	185,080,275.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965.61	355,00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745,463.80	185,435,28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977,427.61	194,452,205.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7,294.75	3,420,882.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9,952.39	538,73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5,832.39	3,893,83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800,507.14	202,305,65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5,043.34	-16,870,37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3,745.00	6,501,172.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3,745.00	6,501,17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05,682.10	3,721,082.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33,74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5,682.10	6,654,82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1,937.10	-153,655.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00,000.00	2,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965.90	11,677,69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2,965.90	17,577,698.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2,064.95	108,7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2,755.60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4,820.55	308,7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8,145.35	17,268,94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35.09	244,918.8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1,427.59	3,056,508.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2,592.50	3,301,427.5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	-	-	-	-	-1,328,713.13	-223.14	16,671,06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00,000.00	-	-	-	-	-	-1,328,713.13	-223.14	16,671,06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	-	-	246,683.41	-	11,170,067.68	223.14	23,416,974.23
（一）净利润	-	-	-	-	-	-	11,427,262.00	-287.77	11,426,974.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000,000.00	-	-	-	-	-	-	-	1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12,0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46,683.41	-	-246,683.4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6,683.41	-	-246,683.4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10,510.91	510.91	-1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246,683.41	-	9,841,354.55	-	40,088,037.9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	-4,241,179.77	-2,444.58	10,756,375.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	-	-	-4,241,179.77	-2,444.58	10,756,375.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	-	-	2,912,466.64	2,221.44	5,914,688.08
（一）净利润	-	-	-	-	-	-	2,912,466.64	2,221.44	2,914,688.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	-	-	-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	-	-	-	-	-	-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	-	-	-	-	-	-1,328,713.13	-223.14	16,671,063.7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4,591.00	3,195,713.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0,543,824.39	21,479,493.85
预付款项	23,238,756.90	8,156,634.3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14,590.20	3,296,088.69
存货	6,756,154.07	8,142,098.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4,367,916.56	44,270,028.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54,636.07	406,937.04
在建工程	-	3,365,663.49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7,788,834.60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37,938.14	616,08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791.61	407,68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07,200.42	4,796,367.23
资产总计	73,675,116.98	49,066,396.0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00,000.00	2,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829,337.05	13,560,166.36
预收款项	23,924.00	3,197,970.36
应付职工薪酬	1,071,693.81	421,247.40
应交税费	3,904,744.04	439,218.99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768,608.69	11,868,527.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0,498,307.59	32,387,130.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2,245,235.75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568,266.7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递延收益	214,285.7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7,788.21	-
负债合计	33,526,095.80	32,387,13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8,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46,683.41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9,902,337.77	-1,320,734.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149,021.18	16,679,26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675,116.98	49,066,396.01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度	2013 度
一、营业收入	252,223,385.90	172,448,287.11
减: 营业成本	228,078,212.96	161,078,763.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7,231.88	76,840.53
销售费用	3,250,854.91	1,621,919.29
管理费用	7,700,383.16	5,351,515.60
财务费用	730,994.08	118,477.44
资产减值损失	375,758.56	1,153,613.4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1,399,950.35	3,047,157.64
加: 营业外收入	3,655,714.29	331,387.00
减: 营业外支出	107,675.18	3,060.5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47,989.46	3,375,484.12
减: 所得税费用	3,478,234.09	692,998.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69,755.37	2,682,485.3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少数股东权益	-	-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69,755.37	2,682,485.3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441,728.44	184,148,485.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7,763.16	341,91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399,491.60	184,490,39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807,645.35	194,125,088.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7,294.75	3,420,882.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3,430.42	496,89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8,452.12	4,210,38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456,822.64	202,253,24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331.04	-17,762,848.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3,745.00	6,501,172.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3,745.00	6,501,17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05,682.10	2,885,082.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33,74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5,682.10	5,818,82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1,937.10	682,34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00,000.00	2,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965.90	11,677,69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42,965.90	17,577,698.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2,064.95	108,7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2,755.60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4,820.55	308,7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8,145.35	17,268,94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122.79	188,444.0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5,713.79	3,007,26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4,591.00	3,195,713.7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	-	-	-	-	-1,320,734.19	16,679,26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8,000,000.00	-	-	-	-	-	-1,320,734.19	16,679,26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	-	-	246,683.41	-	11,223,071.96	23,469,755.37
（一）净利润	-	-	-	-	-	-	11,469,755.37	11,469,755.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000,000.00	-	-	-	-	-	-	1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12,0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46,683.41	-	246,683.4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6,683.41	-	246,683.4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246,683.41	-	9,902,337.77	40,149,021.1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	-4,003,219.57	10,996,780.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	-	-	-	-4,003,219.57	10,996,78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	-	-	2,682,485.38	5,682,485.38
（一）净利润	-	-	-	-	-	-	2,682,485.38	5,682,485.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	-	-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	-	-	-	-	-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	-	-	-	-	-	-1,320,734.19	16,679,265.81

（三）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帐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

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

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

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不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

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

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

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

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特许经营权（BOT）	特许经营期限	合同约定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13、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

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1) 标准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标准产品通过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方式销售给客户，即公司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上门提货，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公司取得客户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系统集成类产品的销售包括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配套产品、安装、调试及系统试运行等配套服务，经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BOT 项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 BOT 项目运营收入的确认周期为每月一次，根据与委托方对账完毕并经双方确认的“分成对账单”确认收入。

5、劳务收入确认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税项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

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

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注1)	17% (注1)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00%、5.00% (注2)	3.00%、5.00% (注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1.00%、5.00% (注3)	1.00%、5.00% (注3)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注4)	3% (注4)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2% (注5)	2% (注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注6)	25% (注6)

注1：本公司和子公司增值税适用税率均是17%；

注2：本公司BOT项目适用的营业税率为3%，本公司其他项目及子公司营业税适用税率均是5%；

注3：本公司和子公司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优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是5%，子公司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是1%；

注4：本公司和子公司教育费附加适用税率均是3%；

注5：本公司和子公司地方教育费附加适用税率均是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4年度	2013年度
苏州中德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	20%
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 6：本公司和子公司易塔空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均是 25%，子公司上海玄烨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14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上，本公司和易塔空间适用查账征收，上海玄烨适用核定征收，核定征收率 4%，以营业收入的 4%做为应纳税所得额计征企业所得税。

二、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是 9.60%和 6.65%，2014 年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2.95 个百分点。2014 年度利辛县 BOT 项目的高毛利是带动公司整体率上升的主要原因。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三部分，安防产品销售、安防设备配套周边产品销售和 BOT 项目。公司 2014 年度这三部分销售收入较上一年分别增加了 672,945.33 元、64,377,252.55 元和 14,575,720.00 元。安防产品销售主要是销售集成了公司软件的前端监控装置。其 2014 年度的销售收入较上一年分别增加了 672,945.33 元，毛利率下降了 9.89 个百分点。主要是两个原因造成的。其一，低价销售前端安防产品是公司的经营战略。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软件及算法，通过低价销售监控装置可以加速推广其软件及算法，并且由于安防行业的特性，用户粘度比较高，公司可以持续的从未来的服务中取得收入。因此 2014 年度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增加了 31.54%，但毛利率有所下降。其二，随着技术的发展，目前监控摄像机的精度日益提高，因此成本也有所上升，导致了毛利率的下降。

安防设备配套周边产品销售主要是销售安防系统中端传输交换系统，如交换机，和后端存储处理系统，如服务器、解码器、显示界面、移动终端等。其毛利较上年增加了 15.6%，毛利率减少了 0.99 个百分点。公司没有能力生产种类繁多的配套产品，因此从供应商采购产品进行销售，公司依靠渠道优势获取特价产品以赚取毛利。2014 年度，公司的销售规模扩大，销售额较上年增加了 38.03%，但特价产品的供给相对有限，导致了公司采购成本的上升进而毛利率有所下降。

BOT 项目是利辛县人民政府就电子警察监控系统项目采购公司交通安全监控的一整套方案。公司提供从前端摄像头布设到后端指挥中心搭建的一整套方案。

项目总投资额 6300 万元，一期特许经营权期限 5 年 7 个月，二期项目经营权 5 年 1 个月。从 2014 年度取得销售收入 14,575,720.00 元，毛利率 77.75%。是公司 2014 年度毛利率增长的主要原因。根据 BOT 项目协议，结算比例将逐渐提高，因此 BOT 项目收入在未来期间将呈现金额、毛利率同时上升的趋势。

BOT 项目毛利率显著高于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主要因为 BOT 项目成本主要发生在初期建设，并在在建工程中归集。项目完工运营后，通过无形资产摊销计入成本，而 BOT 项目收入是根据执法所得交通违法罚款收入依照约定的比例进行计算，其收入成本配比方式与公司生产销售安防监控设备的收入成本配比方式有所不同。另外 BOT 项目除了销售产品本身带来的利润，还包括了公司设计、安装、维护从前端摄像头布设到后端指挥中心搭建等一整套方案的利润。上述两个原因导致了 BOT 项目的毛利率较高。

根据后文“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中所述交通违法罚款收入分配计算比例在收益期内的具体变动情况，该比例将逐渐由 20%提高至 80%，且双方也约定了保底收益。因此 BOT 项目的高毛利率在 5 年内（BOT 项目期限）具有持续性。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3.73%和 25.3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2.09%和 23.01%，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分别为 0.60 元/股和 0.17 元/股。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3.82%和 11.39%，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具有一定影响。

综上，公司盈利能力良好可持续。

(二)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5.51%和 66.01%。2014 年末相比 2013 年末减少了 30.74%，主要是因为公司短期借款增加了 5,000,000.00 元，其他应付款减少 5,141,355.45 元，长期应付款增加了 2,245,235.75 元。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55,043.34 元。预付款项的增加和大额的应收账款是导致公司经营现金净流出的主要原因。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营运资金分别为 23,235,846.55 元和 11,136,057.11 元，净营运资金不能覆盖流动负债，因此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存在一定风险。

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75 和 1.34；速动比率分别为 1.53 和 1.09，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皆较高，2014 年期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减少 1,385,944.08 元，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皆有上升。

综上，公司负债规模健康，短期偿债有一定风险，没有长期偿债压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95 次和 14.55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正常，应收账款账龄皆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 BOT 项目结算至付款周期较长所致。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64 次和 34.25 次。公司存货周转迅速。存货构成以库存商品为主，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末减少，主要是 2013 年末采购了大量半成品，2014 年末未发生类似情况。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合理，存货周转顺畅，营运能力良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5,043.34	-16,870,37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1,937.10	-153,65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8,145.35	17,268,948.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35.09	244,918.89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2,055,043.34 元和 16,870,373.95 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大幅增加，其中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106,784,222.91 元，系 2014 年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更好所致；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2,626,412.70 元，系公司职工人数增加所致。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主要用于构建固定资产。报告期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内，公司新增固定资产分别为 1,140,284.24 元和 203,797.92 元，主要用于购买生产专用设备。

公司筹资活动主要是吸收投资、取得银行贷款和偿付贷款利息。2014 年度吸收投资 12,000,000.00 元。取得借款 7,900,000.00 元，公司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运转流畅，对筹资现金流入有一定依赖。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安防监控设备	4,259,139.93	1.59	3,586,194.60	1.75
销售电子产品	233,644,466.27	92.63	169,267,213.72	97.84
BOT 项目收入	14,575,720.00	5.78	-	-
其他	2,430.77	0.00	1,002.14	0.00
其他业务收入				
维修费收入			145,299.14	0.32
合计	252,481,756.97	100.00	172,999,709.6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安防视频监控软硬件产品及智能控制类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安全防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主要比重，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可分为安防监控设备、安防设备配套周边产品销售和 BOT 项目。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增加了 79,627,346.51 元。

其中，2014 年度安防监控设备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672,945.33 元，主要受到安防市场增长的带动。我国“十一五”期间陆续启动了“科技强警”、“平安城市”、“城市车辆监控建设”等项目极大的扩张了安防市场的需求。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客户，目前客户中有公安局、住宅小区、企业等，因此销售安防监控设备收入相应增加。

安防设备配套周边产品 2014 年度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64,377,252.55 元。主要是配套设备在整个安防系统中占比较大，受公司安防监控设备销售及行业回暖需求增加的带动，公司配套周边产品的销量大幅上升

公司 2013 年度与利辛县人民政府签订了 BOT 合同，特许经营权有效期自 2014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双方收益分配按照执法所得交通违法罚款收入，依照约定的比例进行分配。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内，第一年公司可获得罚款收入的 20%，第二年 50%，第三、第四年 70%，第五年 80%，每月根据分成对账单结算。由于项目收入结算依据违法罚款收入，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双方约定了保底收益，不足部分以财政收入补足。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内，第一年保底收入为总投资额的

20%，第二年 40%，第三至第五年补足金额按总投资额*40%-第一与第二年已收到的合计金额计算。2014 年度公司确认收入 14,575,720.00 元。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皆来自内销，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1) 货物已运达客户指定的地点；2) 客户已签收确认。3) 商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BOT 项目收入确认原则：BOT 项目运营收入的确认周期为每月一次，根据与委托方对账完毕并经双方确认的“分成对账单”确认收入。

(二)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52,481,756.97	45.94	172,999,709.60
主营业务成本	228,248,671.24	41.45	161,362,493.66
主营业务利润	24,233,085.73	108.24	11,637,215.94
营业利润	11,353,752.50	245.41	3,287,036.12
利润总额	14,903,610.61	312.11	3,616,394.60
净利润	11,426,974.23	292.05	2,914,688.08

公司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了 45.94%，主营业务成本增加了 41.45%，毛利率增加 42.64%。主要是公司在行业蓬勃发展的背景下，积极开拓业务，通过低价推广监控摄像设备以占领市场，通过 BOT 项目获得较高的毛利率，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45.94%，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 245.41%。

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 245.41%，主要是公司属轻资产企业，2014 年度公司新增 20 名员工，由于没有固定资产折旧的拖累，公司依赖技术与渠道的优势迅速的扩大了收入规模，但是成本费用的增加相对有限，因此营业利润有较大的增长。

公司 2014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3,657,533.29 元，较 2013 年的 332,419.00 元增加了 10 倍。主要系 2014 年收到花桥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补助 180 万元，根据协议公司收入达到 2 亿元时给予一次性业绩奖励。

公司最近两年收入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安防监控设备	4,259,139.93	3,303,224.64	22.44
销售电子产品	233,644,466.27	221,701,711.88	5.11
BOT 项目收入	14,575,720.00	3,243,734.72	77.75

其他	2,430.77	-	100.00
合计	252,481,756.97	228,248,671.24	9.60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安防监控设备	3,586,194.60	2,426,575.08	32.34
销售电子产品	169,267,213.72	158,935,918.58	6.10
BOT 项目收入	-	-	-
其他	1,002.14	-	100.00
合计	172,854,410.46	161,362,493.66	6.65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3,250,854.91	100.43	1,621,919.29
管理费用	7,811,277.98	44.87	5,391,926.54
其中研发费用	2,465,436.85	19.51	1,395,150.71
财务费用	734,821.02	504.10	121,638.80
营业收入	252,481,756.97	45.94	172,999,709.60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29		0.94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3.09		3.12
其中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0.96		1.17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0.29		0.07

单位：元

销售费用明细表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工资	1,755,660.30	891,711.28
运输费	435,559.90	278,836.42
广告费	303,799.75	143,690.00
业务招待费	140,373.00	88,735.80
差旅费	152,603.90	100,095.80
租赁费	262,568.04	9,000.00
会议费	42,580.40	0.00
车辆使用费	70,736.79	42,157.50
办公费	24,054.17	1,063.02
市内交通费	17,889.70	12,012.00
折旧费	16,117.68	8,849.76
物料消耗	11,346.06	22,799.87

其他	11,324.22	2,231.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3,133.00	5,148.68
福利费	3,038.00	194.00
维修费	70.00	0.00
教育培训费用	0.00	12,000.00
样机费	0.00	3,394.16
合计	3,250,854.91	1,621,919.29

单位：元

管理费用明细表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	2,465,436.85	1,395,150.71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职工工资	1,686,323.80	1,181,416.99
房屋租赁费	1,340,494.60	791,943.80
社会保险	424,586.76	251,522.89
业务招待费	303,590.50	243,336.21
展览会议费	201,933.44	40,410.94
车辆使用费	198,897.40	106,653.17
办公费用	186,401.22	367,325.63
福利	192,860.39	32,039.37
装修费	178,144.33	227,071.36
差旅费用	147,638.41	95,099.00
税费	44,369.53	29,125.68
注册咨询服务费用	89,115.12	78,415.09
折旧费	76,315.34	47,722.86
其他	91,496.58	20,293.31
工会经费	36,424.97	0.00
劳动保护费、保险费用	36,260.12	12,642.90
教育经费	24,721.40	0.00
公积金	22,533.38	10,826.00
市内交通费	20,829.00	14,796.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456.13	48,329.71
顾问费	8,140.00	47,970.00
维修费	7,437.11	9,792.51
物料耗材、物流运费	1,247.81	20,389.32
设定提存	12,953.89	11,392.80
展览、会议费、协会、科技 申报、诉讼、审计费用	0.00	231,031.29
招聘费	0.00	2,640.00
劳务费	0.00	74,589.00
残保金	1,669.90	0.00
合计	7,811,277.98	5,391,926.54

单位：元

研发费用明细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人工工资	1,492,283.00	734,818.35
社会保险	100,129.15	0.00
公积金	22,314.86	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2,378.00	6,307.03
物流消耗、工具、运费	102,973.72	92,275.34
折旧费	53,353.03	16,185.75
监测、检验、模具设计费	562,090.58	545,564.24
仪器、设备	129,914.51	0.00
合计	2,465,436.85	1,395,150.71

单位：元

财务费用明细表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6,223.20	6,268.14
加：银行手续费	260,408.52	-1,918.79
加：汇兑损益	8,681.09	4,815.56
合计	262,866.41	-3,371.37

2014年度销售费用增加了1,628,935.62元，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了863,949.0元和租赁费增加了253,568.0元。2014年度公司销售、研发、管理人员共计增加20人，因此职工薪酬相应增加。2014年度公司为了更好地服务利辛和连云港PPP项目，在当地都驻派了工作人员，租用了办公场地和宿舍，导致了租赁费用的增加。2014年度管理费用增加了2,419,351.44元。主要是研发费用增加1,070,286.14元，职工工资增加504,906.81元，租赁费增加548,550.80元。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检测费、仪器设备费用等。2014年研发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增加了6名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和租赁费的增加主要也是受到BOT项目的影响。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贷款利息，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比较低，不足1%。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投资。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7,533.29	332,41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94.63	-559.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635,538.66	331,860.00
所得税影响额	-913,342.90	-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722,195.76	331,86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04,778.47	2,582,828.08
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	23.82	11.39

注：子公司上海玄烨适用核定征收，核定征收率 4%，以营业收入的 4%做为应纳税所得额计征企业所得税，故无非经常性损益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单位：元

政府补助明细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昆山社会发展科技项目经费	-	60,000.00
知识产权补贴	-	9,500.00
高新技术产品奖励费	10,000.00	50,000.00
房租补贴	810,000.00	211,887.00
搬迁补贴	500,000.00	-
绩效奖专列	1,800,000.00	-
2014 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300,000.00	-
税收补贴	150,000.00	-
装修补助	85,714.29	-
金桥出口加工区税收补贴	1,819.00	1,032.00
合 计	3,657,533.29	332,419.00

公司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23.82%和 11.39%，非经常性损益存对公司净利润存在一定影响。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注1)	17% (注1)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00%、5.00% (注2)	3.00%、5.00% (注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1.00%、5.00% (注3)	1.00%、5.00% (注3)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注4)	3% (注4)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2% (注5)	2% (注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注6)	25% (注6)

注1：本公司和子公司增值税适用税率均是17%；

注2：本公司BOT项目适用的营业税率为3%，本公司其他项目及子公司营业税适用税率均是5%；

注3：本公司和子公司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优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是5%，子公司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是1%；

注4：本公司和子公司教育费附加适用税率均是3%；

注5：本公司和子公司地方教育费附加适用税率均是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4年度	2013年度
苏州中德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	20%
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6：本公司和子公司易塔空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均是25%，子公司上海玄烨属于小型微利企业，2014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应纳税所得额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上，本公司和易塔空间适用查账征收，子公司上海玄烨适用核定征收，核定征收率4%，以营业收入的4%做为应纳税所得额计征企业所得税。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00	21,627,856.52	99.65	1,081,392.82	20,546,463.7
1-2年	10.00	74,704.31	0.34	7,470.43	67,233.9
2-3年	30.00	1,670.00	0.01	501.00	1,169.0
3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21,704,230.83	100.00	1,089,364.25	20,614,866.58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00	22,754,095.03	99.84	1,137,704.75	21,616,390.28
1-2年	25.00	36,290.00	0.16	3,629.00	32,661.00
2-3年	50.00	-	-	-	-
3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22,790,385.03	100.00	1,141,333.75	21,649,051.28

公司最近两年应收账款净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净额	20,614,866.58	21,649,051.28
营业收入	252,481,756.97	172,999,709.60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8.16	12.51
总资产	74,295,906.07	49,722,806.94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27.75	43.54

公司的结算模式主要采用应收账款的方式，一般在客户收到货物后1个月内付清全部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已按账龄法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应收账款已设置反担保质押，担保期限同借款合同期限，详见“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之（二）短期借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利辛县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9,806,920.00	1年以内	45.18
上海晶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5,561.00	1年以内	5.55
昆山凯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3,580.00	1年以内	4.95
上海复耀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6,000.00	1年以内	4.13
上海擎捷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7,080.00	1年以内	3.30
合计	-	13,699,141.00		63.1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晶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5,325.00	1年以内	16.0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分公司	非关联方	3,231,200.00	1年以内	14.18
上海硕欣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4,316.57	1年以内	10.99
上海海鼎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9,970.00	1年以内	8.78
上海万昌计算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年以内	6.58
合计	-	12,890,811.57		56.57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829,460.89	98.24	8,145,839.30	99.87
1至2年	409,296.01	1.76	10,795.00	0.13
合计	23,238,756.90	100.00	8,156,634.30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货款和材料款，截至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是10.99%和4.71%；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是37.33%和16.40%。2014年度公司的采购随销售增长而增长，导致了预付款项的增加。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紫荃经贸有限公司	5,349,153.82	23.02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奇灏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1.52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广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99,998.00	11.19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鼎申邮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384,500.00	10.26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硕欣实业有限公司	2,384,167.57	10.26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7,717,819.39	76.25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3,801,759.99	46.61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名疆实业有限公司	2,029,000.00	24.88	1 年以内	货款
微优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1,347,090.00	16.52	1 年以内	货款
安徽融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23,711.01	6.42	1 年以内	货款
常州买东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00	1.34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7,810,561.00	95.76	-	-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00	730,513.82	88.01	36,525.69	693,988.13
1-2 年	10.00	99,520.30	11.99	9,952.03	89,568.27
合计	-	830,034.12	100.00	46,477.72	783,556.40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00	3,085,720.00	99.74	154,286.00	2,931,434.00
1-2 年	10.00	7,950.00	0.26	795.00	7,155.00
合计	-	3,093,670.00	100.00	155,081.00	2,938,589.00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0.31% 和 1.70%，占当期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05% 和 5.91%。201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生代办费用 1,030.00 元，除此外无持有公司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仲利国际贸易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60.24	保证金
上海翰毅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750.00	1 年以内	22.86	借款
昆山赛格电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0.00	1 年以内	0.13	押金
		90,000.00	1 至 2 年	10.84	
潘瑞瑞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2.41	押金
昆山市人民法院财务结算中心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1.81	备用金
合计		815,860.00		98.30	

公司 2014 年度向仲利国际贸易采购商品，为此支付了 50 万元保证金。上海翰毅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 189,750.00 已在期后归还。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韩学军	非关联方	2,267,097.00	1 年以内	73.28	往来款
龚橙橙	非关联方	419,848.00	1 年以内	13.57	往来款
张泽龙	非关联方	246,800.00	1 年以内	7.98	往来款
昆山赛格电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	1 年以内	2.91	押金
韩勇	非关联方	15,000.00	1 年以内	0.48	备用金
合计		3,038,745.00		98.2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二）存货

单位：元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811,258.96	12.01	703,625.70	8.64
外购半成品	0.00	0.00	6,119,658.23	75.16
库存商品	1,445,775.45	21.40	1,318,814.22	16.20
在途物资	4,499,119.66	66.59	0.00	0.00
合计	6,756,154.07	100.00	8,142,098.15	100.00

公司的存货主要是库存商品、外购半成品和原材料。公司的库存商品主要未出库的是安防配套设备，外购半成品为公司生产用摄像头外壳、镜头配件等。公司2013年末有6,119,658.23元外购半成品系采购后恰好未加工所致，2014年无上述情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净额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3.04%和16.37%，占比较低。除去外购半成品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变动稳定，结构合理。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存货占比较低，存货结构较为稳定，存货期末结构与公司业务情况相适应。

公司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一些型号已落后的产品计提了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已设置反担保抵押，担保期限同借款合同期限，详见“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之（二）短期借款”。

（三）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2014.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原值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
专用设备	884,850.43	265,686.60	619,163.83	57.09
电子设备及其他	664,949.04	244,973.47	419,975.57	42.91
合计	1,549,799.47	510,660.07	1,039,139.40	100.00

单位：元

2013.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原值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
专用设备	881,431.63	98,506.45	782,925.18	65.49
电子设备及其他	464,569.92	97,214.73	367,355.19	34.51
合计	1,346,001.55	195,721.18	1,150,280.37	100.00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生产流水线等专用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办公家具。

公司现有各项固定资产处于状态良好、使用正常，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五)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296,414.75	-160,572.78	-	1,135,841.97
存货跌价准备	282,760.07	542,144.93	-	824,905.00
合计	1,579,174.82	381,572.15	-	1,960,746.97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439,192.88	857,221.87	-	1,296,414.75
存货跌价准备	14,467.59	268,292.48	-	282,760.07
合计	453,660.47	1,125,514.35	-	1,579,174.82

除上述减值准备以外，公司未对其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六) 无形资产

单位：元

2014.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原值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
BOT项目特许经营权	20,410,393.42	2,621,558.82	17,788,834.60	100.00
合计	20,410,393.42	2,621,558.82	17,788,834.60	100.00

公司无形资产系BOT项目特许经营权，BOT项目系安徽利辛电子警察监控系统项目，特许经营权有效期自2014年2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19,842,126.67元，其余金额系预计的后期维护成本；期末无形资产中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 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17,150.45	99.88	13,557,721.76	99.98
1-2年	13,266.60	0.12	2,444.60	0.02
2-3年	20.00	0.00		
合计	10,830,437.05	100.00	13,560,166.36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未付的货款。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苏州凯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98,654.50	45.23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楚杨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2,787,049.00	25.73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宽海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164,240.00	10.75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世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58,330.93	5.16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西南生产资料市场	500,000.00	4.62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9,908,274.43	91.49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楚杨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73,414.00	28.56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紫荃经贸有限公司	3,238,940.00	23.89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岁昌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9,000.00	14.96	1年以内	货款
苏州凯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30,000.00	7.60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欧尚超市有限公司	1,000,700.00	7.38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1,172,054.00	82.39	-	-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二) 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7,900,000.00	2,900,000.00
合计	7,900,000.00	2,900,0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	贷款总额	利率%	期限	担保性质	担保方	最高担保额度

上海农商行	400,000.00	7.50	2013/6/25- -2014/6/24	最高额抵押担保	宁皓	500,00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	宁皓	3,000,000.00
	2,500,000.00	7.50	2013/6/25- -2014/6/24	保证担保	昆山凯成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保证担保	宁皓	2,500,000.00
交通银行	3,000,000.00	7.20	2014/1/21- -2015/1/21	保证担保	昆山市创业担保 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担保	昆山市创业担保 有限公司	300,00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	宁皓	6,000,000.00
	2,000,000.00	7.20	2014/1/21- -2015/1/21	最高额保证担保	苏州融创科技担 保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7,900,000.00				合 计	19,800,000.00

关联方反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反担保方	担保性质	最高担保额度	实际债务金额
昆山市创业担保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宁皓	反担保保证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00.00
昆山市创业担保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存货反担保抵押	连带责任担保	
昆山市创业担保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反担保质押	连带责任担保	
昆山市创业担保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反担保保证	连带责任担保	
苏州融创科技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杨银剑	最高额反担保保证	最高借款本金 2,000,000.00 元的连 带责任担保	2,000,000.00
苏州融创科技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谢丹丹	最高额反担保保证	最高借款本金 2,000,000.00 元的连 带责任担保	
苏州融创科技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宁皓	最高额反担保保证	最高借款本金 2,000,000.00 元的连 带责任担保	
苏州融创科技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艳华	最高额反担保保证	最高借款本金 2,000,000.00 元的连 带责任担保	
苏州融创科技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杨银剑、谢丹丹	最高额反担保抵押	最高借款本金 1,280,000.00 元的连 带责任担保	
合 计					5,000,0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银行	贷款总额	利率%	期限	担保性质	担保方	最高担保额度
----	------	-----	----	------	-----	--------

上海农商行	400,000.00	7.50	2013/6/24- -2014/6/23	最高额抵押担保	宁皓	500,00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	宁皓	3,000,000.00
	2,500,000.00	7.50	2014/6/25- -2014/6/24	保证担保	上海紫荃经贸有限公司	2,500,000.00
	2,900,000.00				合 计	19,800,000.00

(三)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793,841.99	91.94	12,445,646.45	99.32
1-2年	557,108.36	7.54	85,521.96	0.68
2-3年	38,862.61	0.53	-	-
合 计	7,389,812.96	100.00	12,531,168.41	100.00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保证金、检验费等。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 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宁皓	6,520,913.76	88.24	1年以内	个人往来款
成都千安科技有限公司	692,965.90	9.38	1年以内	往来款
上海大略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0	2.03	1年以内	往来款
其他	25,233.30	0.34	1年以内	代垫款
样机押金	700.00	0.01	1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7,389,812.96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 称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宁皓	9,784,933.71	78.08	1年以内	个人往来
殷吉余	1,703,895.00	13.60	1年以内	个人往来
安徽融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30,000.00	6.62	1年以内	往来款
武静	56,587.00	0.45	1年以内	代垫款
昆山市玉山镇爱广美字牌店	50,660.00	0.40	1年以内	展览费
合 计	12,426,075.71	99.16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实际控制人宁皓向公司垫资。双方未签订借款合同，不计利息，公司于报告期后归还了股东垫资款。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 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828,730.13	397,178.73
营业税	437,354.10	514.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051.69	10,102.51
企业所得税	2,495,234.41	456.88
个人所得税	3,463.87	22,409.17
教育费附加	39,616.22	6,266.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10.83	4,177.58
河道工程管理费	0.83	85.33
合 计	3,904,812.08	441,190.68

（五）长期应付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 称	金 额（元）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仲利国际贸易	2,245,235.75	100.00	货款
合 计	2,245,235.75	100.00	

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是公司以分期付款方式向仲利国际贸易采购的货款。

（六）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利辛县电子警察系统项目		
电警移位	180,899.60	-
设备修复	177,329.52	-
定点测速换隐蔽	210,037.63	-
合 计	568,266.75	-

在 BOT 合同运营期间，基础设施将会发生一定损耗，为了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承担了不可避免的复原义务，因此计提预计负债。公司根据历史经验，预计了复原工作将要发生的材料、人工、税费等因素，作为计提依据。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18,000,000.00

盈余公积	246,683.41	-
未分配利润	9,841,354.55	-1,328,713.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0,088,037.96	16,671,286.87
少数股东权益	-	-223.14
股东权益合计	40,088,037.96	16,671,063.73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宁皓	实际控制人
董艳华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崔海云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及董事
徐立红	关键管理人员及董事
杨银剑	关键管理人员
王建平	董事

2、关联法人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及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蚌埠市惠美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昆山玄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之母公司
昆山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之母公司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之母公司
昆山百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副董事
江苏昆山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长
昆山高特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江苏荣腾精密组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昆山工业高新技术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昆山华茂国际汽车商城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昆山市金茂工业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中任董事
上海天浦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在其中任董事长
上海天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在其中任董事

上海富乐混凝土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在其中任监事
上海富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在其中任监事
昆山申昆联合混凝土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在其中任监事
上海申昆混凝土集团景祥混凝土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在其中任董事

蚌埠市惠美家具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姜涛，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姐夫。公司注册资本 90 万元，主营业务家具的制造、销售；纺织品、床上用品、装璜材料、五金、建筑材料的销售。

（二）关联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固定资产

单位：元

采购内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蚌埠市惠美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67,982.92	77,204.77
合计	67,982.92	77,204.77

2013 和 2014 年度，公司两次向关联方蚌埠市惠美家具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家具，主要包括沙发、办公桌及挡板，主要用于公司办公室、连云港及利辛县现场办公室。偶发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定价公允。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元

姓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所占余额比例 (%)
预付账款				
蚌埠市惠美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	-	77,840.00	77.75
其他应收款				
昆山伟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30.00	0.13	-	-
其他应付款				
宁皓	6,520,913.76	88.24	9,784,933.71	78.08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定价公允，无经常性关联交易，因此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金额较大，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一定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没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也未制定关联交易制度。上述关联交易均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均未经执行董事书面决定或股东会决议通过。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与回避。

《公司章程》就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作出了规定，公司相应制定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制度；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出具了承诺，“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管理层人员也作出了承诺“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定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3 月 25 日，中德宏泰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33.33 万元，由国科创投作为新股东出资 1,3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33.33 万元，溢价部分 966.6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次股权变更”之“（八）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二）大股东大额垫资清偿

截至 2015 年 3 月 27 日，公司陆续支付宁皓 6,520,913.76 元，全额偿还了股东对公司的垫资。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2月，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1月30日，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0038号）。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各单项资产评估，然后加和得出总资产评估值，再减去相关负债的评估值，最后得出净资产的评估值。公司经评估的总资产为8,731.46万元，负债为4,304.85万元，净资产为4,426.61万元，评估增值658.39元，增值率为17.47%。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近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三）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外，未分配利润。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批发零售	100.00	新设成立

名称	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年4月27日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南汇工业园区沪南路9828号301室2号
法定代表人	宁皓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住所	浦东新区南汇工业园区沪南路9828号301室2号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机电产品、成套电控设备、节能产品、汽摩配件、办公用品、建筑装潢材料、五金工具、仪器仪表、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弱电系统工程、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名称	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04日
注册地址	昆山花桥镇花安路171号1号楼203室
法定代表人	宁皓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住所	昆山花桥镇花安路171号1号楼203室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电气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产品、电气设备的销售及上门维修；金属材料、机电设备、五金建材的销售；综合布线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安防监控工程的设计、

	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二）子公司股权结构

上海玄烨于 2005 年 4 月 27 日成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几经股权变动，于 2012 年 4 月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与子公司上海玄烨的少数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0,000.00 元受让少数股东拥有子公司的 1.00% 的股权，并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04 日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于成立日纳入合并范围内。

（三）子公司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1、上海玄烨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63,547.02	1,018,614.56
负债总额	816,372.63	1,040,928.47
所有者权益	-52,825.61	-22,313.91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17,211.07	644,079.16
利润总额	-29,129.60	227,499.21
净利润	-30,511.70	222,144.24

2、昆山易塔空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所有者权益	-
项目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宁皓直接持有公司 300.00 万股股份，并通过持有玄烨投资 90%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1,530.00 万股股份，通过持有伟通投资 8.8%的出资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 440 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27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10%；宁皓通过直接、间接持股，实际控制了公司 2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0%。宁皓自 2012 年 4 月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实际控制人以其在公司中的控制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并做出不利于公司现有及未来中小股东的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中小股东带来风险。

公司将提升各项决策的民主度与透明度，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义务，使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不断提升。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并积极主动与公司主办券商及法律顾问沟通，确保公司治理做到形式、实质上均规范运行。

（二）经营性现金流不足并对筹资活动依赖的风险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出 2,055,043.34 元和 16,870,373.95 元。由于公司在采购生产原材料和安防周边设施时需垫付资金，导致了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不足，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11,448,145.35 元和 17,268,948.39 元，筹资活动弥补了经营性现金流出的缺口，公司对筹资活动存有依赖，如果公司不能合理规划资金的筹措和使用，会导致公司出现资金紧张的情形，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 BOT 项目已进入运营收益期，将显著改善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不足的情况，同时公司也着力改善营运能力，降低负债比例，严格控制新增负债；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保持合理的存货库存水平，减少经营资金的占用。

（三）大股东大额垫资的风险

2014 和 2013 年度，公司对股东宁皓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784,933.71 元、6,520,913.76 元，因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出，故大股东宁皓向公司垫资较多，尽管 2014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已有显著改善，且对大股东的借款余额已有下降，但仍有较大余额尚未偿还。

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逐步归还大股东垫资款。

（四）核心技术替代的风险

由于市场需求的不断提高，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更新换代速度也不断加快，安防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对专业技术吸收、优化、创新和应用能力的要求也日益提高，新产品开发需要融合对技术深刻的认识和行业应用经验的积累，否则难以开发出性能优越的产品。未来公司可能由于研发投入不够、技术人员缺乏和流失等原因，影响公司技术更新和改进的能力，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无法顺应市场需要，制约公司的发展。

因此，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招聘优秀的研发人员，保持在安防技术上的领先。

（五）政策导向变化的风险

目前，国家宏观规划与政策对安防产业起着重要的鼓励与推动作用。政府和大型企业也在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以促进产业升级与转型。如果国家总体发展规划和支持政策发生变化，安防行业将会受到较大影响。一方面，企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在政策变化的情况下，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会相应减少。另一方面，国家目前的扶持政策引导着社会资金进入安防产业，一旦政策风向发生转变，也会对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多元化经营，拓展客户范围，同时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以应对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六）盈利波动风险

公司2014年度和2013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1,426,974.23元和2,914,688.08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是9.60%和6.65%。2014年度新增BOT业务项目毛利率为77.75%，远高于其他业务毛利率，公司盈利状况存在波动，若BOT项目结束后公司没有新的业务亮点，公司盈利能力可能出现下滑。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宁皓（签署）：宁皓

崔海云（签署）：崔海云

王建平（签署）：王建平

方芝华（签署）：方芝华

武静（签署）：武静

全体监事签字：

牛世文（签署）：牛世文

孙跃华（签署）：孙跃华

孙瀛（签署）：孙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宁皓（签署）：宁皓

武静（签署）：武静

张慧华（签署）：张慧华

杨银剑（签署）：杨银剑

苏州中德宏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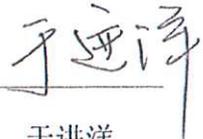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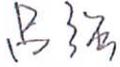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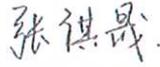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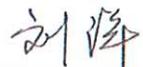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署）：宁皓

2015年6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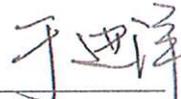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于进洋	 吕强	 张祺晟	 刘洋
--	---	---	---

项目负责人（签字）：


于进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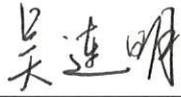


2015年6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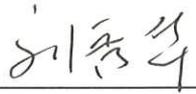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吴连明



刘秀华



冯琳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夏勇军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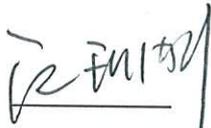
2015年6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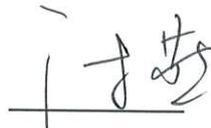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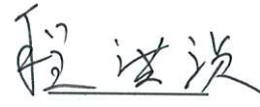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沈利刚


凌 燕


程洪祯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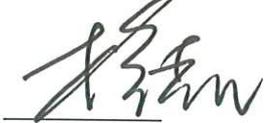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6月5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赵玉华（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表本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对所分管部门已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对外签署下列法律文件：

一、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文件

- 1、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主办券商声明；
- 2、主办券商关于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过程（历史沿革）的专项核查报告；
- 3、主办券商对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 4、主办券商对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保持一致的声明；
- 5、主办券商关于推荐 XX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

- 1、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 2、定向发行说明书（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
- 3、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意见；
- 4、优先股发行相关报告及核查意见。

三、新三板项目相关协议

- 1、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 2、新三板项目相关的保密协议；
- 3、财务顾问类相关协议：包括企业改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申请挂牌同时股票发行及与收购、重大资产重组、优先股相关的财务顾问协议；
- 4、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发行公司债、私募债、可转债等产品提供

申万宏源证券
骑缝

申万宏源证券
骑缝

服务，所需签署的相关协议；

5、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开展项目，由新公司承继权利义务时，需签署的补充协议等。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如发生授权人或被授权人在公司不再担任相关职务的，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失效。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李杨



被授权人：

张林

